

公司代码：603969

公司简称：银龙股份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八年三月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部分主要产品

一、预应力钢绞线产品



各品种预应力钢绞线



无粘结预应力钢绞线



镀锌预应力钢绞线

二、预应力钢丝产品



螺旋肋预应力钢丝



刻痕预应力钢丝



镀锌预应力钢丝

三、预应力钢棒产品



异形预应力钢棒



无粘结预应力钢棒



光面预应力钢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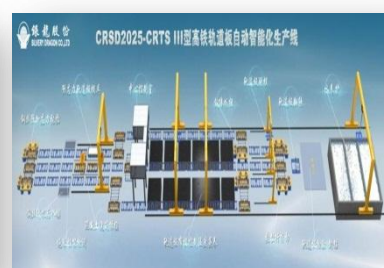
四、轨道交通用无砟轨道板



高速铁路无砟轨道板



地铁减振轨道板



轨道板流水机组生产线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 2017 年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谢铁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志超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小兵 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8,252,099.32元，加合并会计报表年初未分配利润452,420,268.87元，扣除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9,066,363.67元，及对2016年度的利润分配 9,000万元。本公司2017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471,606,004.52元。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亿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6,000万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股，共计转增18,000万股。

本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正在洽谈当中的合作项目、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查阅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和分析（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5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银龙股份	指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本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龙科贸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宝泽龙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银龙轨道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82%
安徽分公司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本溪银龙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溪市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新疆银龙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银龙高科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银龙高科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75%
河间分公司	指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河间分公司
上铁芜湖	指	上铁芜湖轨道板有限公司，银龙轨道参股子公司，银龙轨道出资占比 25%
钢丝	指	预应力混凝土用钢丝
钢绞线	指	预应力混凝土用钢绞线
钢棒	指	预应力混凝土用钢棒
轨道板	指	高速铁路无砟轨道板
盘条	指	本报告所指的盘条为中、高碳钢盘条
上海容恒	指	上海容恒环保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公司为普通合伙人
建平项目	指	银龙轨道于辽宁建平投资的轨道板生产厂，轨道板产品供应京沈高铁建设
淮阳板厂	指	银龙轨道于河南淮阳投资的轨道板生产厂，轨道板产品供应郑阜客专建设
新乡路达	指	新乡市路达科技有限公司
安捷清远	指	安捷铁路轨枕（清远）有限公司，为公司出资占比 35%的参股公司
隆海通	指	天津隆海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恒通运输	指	河间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智慧银龙	指	智慧银龙（天津）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顺泰劳务	指	河间市顺泰劳务派遣有限公司，银龙轨道全资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银龙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Silvery Dragon Prestressed Materials Co.,LTD Tianji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谢铁桥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志礼	李立超
联系地址	天津市北辰区双源工业园区双江道62号	天津市北辰区双源工业园区双江道62号
电话	022-26983538	022-26983538
传真	022-26983575	022-26983575
电子信箱	dsh@yinlong.com	dsh@yinlong.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辰区双源工业园区双江道6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400
公司办公地址	天津市北辰区双源工业园区双江道6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400
公司网址	www.yinlong.com
电子信箱	dsh@yinlong.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龙股份	603969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3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雄、黄艳霞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金涛、曲洪东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 年 2 月 27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2,178,409,768.51	1,484,017,185.47	46.79	1,396,445,72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252,099.32	144,851,264.83	-18.36	128,458,35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4,129,936.94	141,436,938.54	-19.31	119,129,171.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72,269.17	-86,388,885.80		212,247,572.01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7,509,684.37	1,593,714,390.43	2.12	1,508,863,125.60
总资产	2,138,294,302.10	1,751,034,078.87	22.12	1,609,213,358.7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6	-16.67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6	-16.67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5	-17.14	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2	9.37	减少1.95个百分点	9.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7	9.15	减少1.98个百分点	8.8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2017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46.79%，主要原因是：2017 年预应力钢材产业实现销售收入 199,339.6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4.9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销售价格和销售量都出现较大幅度增长。销售价格方面，随着国内钢材市场回暖，钢材价格出现了较大幅度增长，受钢铁行业上下游传导影响，预应力钢材产出随着钢厂原材料价格的上涨也同时提高售价，2017 年预应力钢材单吨销售价格较去年同期上涨 33.01%；预应力钢材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16.50%，销售量增长主要原因是预应力钢绞线市场需求强劲。

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绝对值减少 5,201.66 万元。具体变动原因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50.87%，绝对额增加 62,100.32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加大货款催收力度，回款数额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43.53%，绝对额增加 56,898.66 万元，主要原因为随着销售量和销售额的增长，与销售相对应的采购成本增加，因公司所需原材料供应商多为钢厂，其采用“先款后货”方式，原材料采购支出增加。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96,714,092.12	539,675,669.16	552,115,367.82	689,904,639.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017,755.05	30,667,895.87	29,084,073.04	26,482,37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637,246.19	29,322,696.11	28,500,171.19	24,669,82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88,753.71	-21,943,840.91	5,879,719.28	16,680,606.1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495.47	-676,121.50	40,751.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16,661.00	4,994,620.00	11,738,427.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6,841.60	-19,109.00	-249,840.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3,992.93	9,365.05	-33,579.64
所得税影响额	-1,092,168.62	-894,428.26	-2,166,574.34
合计	4,122,162.38	3,414,326.29	9,329,183.93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以钢丝、钢绞线、钢棒等各种规格、各种标准预应力钢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业;以轨道交通用无砟轨道板、信息化管理系统和智能化生产制造设备的研发创新配套高速铁路工程项目建设和运营维护为新产业。公司从事行业与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维护密切相关,公司致力于做最优秀的产品和提供最优秀的服务,凭借持续研发投入进行产品和技术的创新,实现与同行业厂家的产品差异化竞争。以技术和产品革新开创市场,以产品质量优势占领市场,以优质的服务维护市场是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发展壮大过程中始终秉承的经营理念。公司预应力钢材以及目前

正在推广阶段的无砟轨道板及其生产装备、信息化系统产品，采用了上述经营理念，相关产品和
技术市场推广获得了稳步推进。随着国家“十三五”规划、高速铁路“八纵八横”总体规划和“一
带一路”战略的逐步实施以及国际经济形势逐渐向好，国内以及各发展中国家的铁路、公路、水
利、城市轨道交通等领域投资有望获得持续增加，预期国内外市场将对公司相关产品和服务产生
较大需求，下游行业对公司产品需求将逐步增长。

1. 预应力钢材产业

公司预应力钢材产品产业为公司自成立至今一直从事的行业，目前为行业内规模较大且可生
产制造各种规格、满足各种标准并可依据客户要求定制生产的预应力钢材生产企业。主要产
品包括：预应力混凝土用钢绞线、预应力混凝土用钢丝、预应力混凝土用钢棒、桥梁缆索用镀锌
钢绞线和镀锌钢丝、预应力混凝土用无粘结钢绞线、预应力钢绞线束、PCCP 管道用冷拉钢丝、矿
山用大直径空心锚杆、高铁轨道板用中强钢丝、定尺钢丝、定尺搓丝钢丝等。

公司预应力钢材产品采用订单生产和保持常规产品适当库存相结合的生产经营模式，应用于
国内外重点工程项目和民用建设项目。产品销售主要为签订订单之后，根据订单要求安排生产进
度。同时，为了满足一些客户的紧急采购需求，公司也生产一定量的常规规格产品作为库存。

预应力钢材行业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
的质量技术监督局，协调管理本行政区域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授权发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
内生产预应力混凝土用钢材产品的企业，应当依法取得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生
产许可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质量技术监督局负责生产许可证日常的管理工作。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自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办公室网站查询，全国具有预应力混凝土钢材生产许
可证的企业大概有 220 家。其中，以天津、江苏、浙江三省市的生产厂家最为集中，约占全国总
数的 42.27%，与 2016 年相比减少了 20 多家，其中天津、江苏、浙江地区减少了近 20 家，行业
集中度进一步提高。随着社会对建筑结构和环境保护的重视程度的加深，一些小规模、小作
坊式的不具有预应力钢材生产研发能力的工厂势必会走向被兼并重组或被迫停产的境地，而大
型的优质制造企业将顺应社会发展需要，逐步发展壮大。

预应力钢材的应用范围逐步扩大，由传统的桥梁、轨枕等交通行业扩展到了能源行业、民用
建筑、核电建设、机场建设、特种结构和海洋工程等领域。

产品	应用领域
预应力钢丝	PCCP 输配水管道，铁路，民用建筑，工业建筑，电力，特种工程，桥梁等
预应力钢绞线	铁路、公路、城市立交桥、民用建筑、工业建筑，煤矿，特种工程等
预应力钢棒	铁路、民用建筑、工业建筑、电力、煤矿等

2. 轨道交通用轨道板及其生产制造装备和信息化系统产业

公司下属子公司银龙轨道联合原铁道部科技司、工管中心、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等部门，成
功研发了具有“中国自主知识产权、领先国际水平”的 CRTSIII 型双向先张无砟轨道板，于 2013

年被中国铁路总公司确认为“路基和桥梁地段宜优先采用”板型。目前该板型已大批量应用到郑州至徐州高铁、北京至沈阳高铁、郑州至阜阳高铁、商丘-合肥-杭州高铁等高铁线路，随着国家“八纵八横”高铁网建设规划逐渐实施以及“雄安新区”战略规划的落地，将会激发城际间以及城市内基础交通设施建设，相关基建项目将会对轨道交通用轨道板形成较大需求。未来公司有望凭借先进的技术和高质量的产品赢得更多市场份额。

银龙轨道作为 CRTSIII 型无砟轨道板的创始单位之一，在研发轨道板过程当中培养了一批轨道板研发、实验、应用等方面的专业人才。结合公司已有的技术优势和人力资源，针对不同地域、不同速度和轨距要求和不同气候条件，公司连续开发出了可通行中国和俄罗斯两种不同轨距的轨道板（一板四轨），装配式整体道口板、嵌入式轨道板、可更换可调整的地铁预制板、减振降噪地铁浮置板等一系列创新产品。其中，公司即将研发成功的适用于富水地区的新型减振降噪地铁轨道板浮置板已被纳入天津市轨道交通科技重大专项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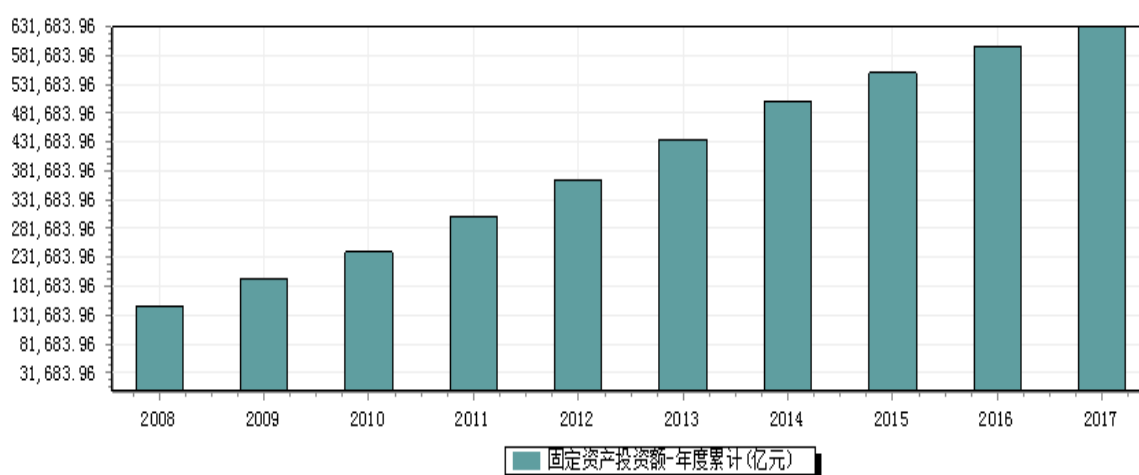
2017 年，公司参与了《CRTSIII 型板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数据上传铁路工程管理平台接口规范修订，并对该信息化管理系统进行了推广。按照国家铁道相关行业标准的要求，开发了无砟轨道板混凝土轨枕生产管理软件，该管理软件可对轨枕生产的全过程进行管控，可实现对原材料、生产过程参数等进行质量追溯，并在中铁十五局郑万铁路客运专线社旗轨枕厂进行了试用，试用过程中对有关功能进行了升级。公司根据无砟轨道道床施工规范的要求，开发了相应的管理软件，该系统对轨枕道床施工的全过程进行管控，并对原材料、生产过程参数等进行质量追溯。目前该软件正在郑万客专七标、八标、九标进行推广试用。

3. 行业情况及市场前景

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已经进入了新阶段，由传统的追求发展速度转为以追求质量兼顾发展速度的发展模式，各行各业主动或被迫放弃粗放的发展模式，转向省时、省工、省料，绿色环保和节能降耗的发展方向，针对不同的建设需要，产品和服务更为精细化和多样化。在预应力钢材制品行业，则表现为针对不同的应用环境和结构，开发出新的钢材品种以及在工厂内部进行钢材半加工以方便施工。未来建筑和工程项目将更加注重高强度、重量轻、抗震、耐火及耐腐蚀，而采用预应力混凝土结构最能满足这些要求。因此，预应力技术的应用会使得预应力混凝土结构、预应力缆索结构成为当前世界上最重要和最有发展前途的建筑结构之一。高强度、耐腐蚀、结构体系创新、应用领域的扩展等将是预应力行业未来发展的主要方向。

预应力钢材产品的行业需求与基础设施建设紧密相关，根据统计，过去十年间，国内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年度投资总额仍处于逐年增长的趋势，庞大的基础建设体量，也逐步形成运营维护更换后期市场。

国内固定资产投资情况（按年度统计）



数据来源：同花顺iFind

根据新修订的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16-2030年），预计到2020年，全国铁路营业里程将由2015年底12.1万公里达到15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将由2015年底的1.9万公里增加到3万公里。到2025年，铁路网规模将达到17.5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3.8万公里左右。展望到2030年，基本实现内外互联互通、区际多路畅通、省会高铁连通、地市快速通达、县域基本覆盖。铁路市场作为公司传统重要销售市场，未来几年预计铁路市场将会对预应力钢材产品、高速铁路轨道板产品产生强劲需求。

“十三五”规划提出“推进一批重大引调水工程、河湖水系连通骨干工程和重点水源等工程建设，统筹加强中小型水利设施建设，加快构筑多水源互联互通、安全可靠的城乡区域用水保障网……建设吉林中部引松供水和西部河湖联通、引黄入冀补淀、引江济淮、陕西引汉济渭、贵州夹岩等一批重大引调水工程，推进南水北调东中线后续工程建设。”。水利改革发展“十三五”规划（公开稿）提出“加快陕西引汉济渭、甘肃引洮供水二期、贵州夹岩水利枢纽及黔西北供水、鄂北水资源配置等在建工程建设进度……深化引江济淮、滇中引水、引绰济辽等工程前期工作，推进工程尽快开工建设……加快南水北调东中线一期受水区配套工程建设，充分发挥工程效益。推进南水北调东中线后续工程建设。”相关水利工程项目的建设，必将催生市场对PCCP管道用钢丝的需求，公司作为优质的PCCP管用钢丝提供商，将继续发挥在技术、服务和质量等方面的优势，通过制定行之有效的生产销售策略及员工激励措施，充分发挥生产、管理、销售等人员的积极性，抢抓PCCP管道钢丝市场份额，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目前出口全球90余个国家和地区，针对国外市场，公司采取了严控产品质量、密切跟踪客户需求、注重服务细节、加强与保险公司合作等措施，通过多种途径扩大出口量。伴随着中国“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将拉动和促进“一带一路”沿线几十个国家进行基础建设投资。“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开展运作，将为沿线国家解决资金问题，促进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投入增加。2017年以来，国际经济形势正在变好，经济层面的好转将会调动政府和私人投资的热情，基

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投资增长将会促进国际市场对预应力钢材的需求，公司预计未来出口市场对预应力钢材需求将会保持增长。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掌握核心生产技术

公司技术团队拥有多年的从业经验，掌握从上游炼钢轧制盘条、中游预应力制品行业拉拔变形及其成套生产设备开发、下游预应力钢材应用领域混凝土制品和技术开发等成体系的工艺技术，公司研发的产品和技术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核心技术人员团队保持稳定，不断吸收高学历人才加入公司技术研发和生产管理团队，并主导、参与制定和修订了多项国家和行业标准。可为下游客户提供整套的预应力技术咨询服务和预应力施工全套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新研发了适用于桥梁缆索钢丝用的高性能盘条，符合韩日标准的三股高强度钢绞线，为进一步拓展市场，提供了产品和技术层面的支持。

2. 市场优势

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公司在预应力混凝土制品行业积累了大量的优质客户资源。始终坚持走“产品精品化、服务精致化”的发展战略，获得了下游客户的广泛好评和对产品质量的信赖，公司已经与众多大型基础设施建设企业以及上市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下游客户主要客户包括中国中铁下属各局、中国路桥、中国铁建、国内各大轨枕厂、PCCP 管道上市公司、中国水利水电下属工程局等基础交通领域和输配水领域的大型企业集团。公司主要下游客户分别在其所处的行业领域占据优势市场地位，随着国家持续性的进行基础设施建设投入，下游行业对预应力钢材产品的刚性需求将保持稳定增长，进而保证了市场对公司产品需求的稳定增长。

3. 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科学家式的技术研发团队，以及专家型的管理团队，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公司积聚了一批经验丰富业务熟练的营销人才。公司核心管理层主要成员在预应力行业及预应力混凝土制品和轨道交通行业从业多年，大部分人既是预应力钢材及预应力混凝土制品和轨道交通行业技术专家，又是经营管理专家。公司始终重视人才的招揽以及培养，以传帮带为主要的人才培养方法，通过上一代各领域顶尖前辈的传帮带，公司各专业人才综合业务素质均得到了快速提升，逐步形成了以人才带动培养人才，以人才推进公司发展的良性循环。

4. 品牌知名度

公司采取产品精品化发展战略，以产品品质赢取市场、做大做强产品品牌。公司及产品先后获得天津市名牌产品、天津市著名商标、中国驰名商标、“京沪高铁最佳供应商”、“优秀物资供应商”等荣誉称号，在国内外客户中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下属子公司本溪银龙、宝泽龙在报告期内获得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目前，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

术中心、国家级实验室、国家理化检测中心和银龙、宇桥 2 个驰名商标，拥有专利 90 余项，被评为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报告期内，获得天津市科技创新百强企业、天津市制造业百强企业、天津市重点培育国际自主品牌等荣誉，同时获得下游重要客户颁发的“优秀供应商”、“优秀协作队伍”等名誉。

公司的英文商标已经在马德里（适用于澳大利亚、挪威、英国、美国、德国、西班牙、埃及、法国、日本、俄罗斯、越南）、瑞典、南非、马来西亚完成注册。连续 20 余年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出口全球近 90 个国家和地区，拥有 10 多个国家的严格认证，与国外客户均保持了长期业务合作关系，应用到众多国外重点工程项目上，产品质量得到了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预应力产业

2017 年，为“十三五”规划实施的第二年，国内固定资产投资保持增长态势，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相关项目相继开工建设，伴随着前期招标项目的持续建设以及新项目的开工，市场对公司预应力钢材产品保持了较为强劲的需求。报告期内，环保因素成为影响预应力行业的重要因素之一，一些环保不达标，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物未能有效处理的公司被迫停产停工，公司上市以来特别注重绿色生产，为每个工厂配备了先进的污水处理设备，及时转移固态废弃物给有资质的处理企业，报告期内未发生因环保问题而停产停工的情况，保障了公司生产设备较高的开工率。同时，募投项目在报告期内实施完毕，公司预应力钢材产能得到了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21.78 亿元，净利润 1.18 亿元，基本每股收益 0.30 元。2017 年为公司募投项目达产的第一年，从预应力钢材产品销售数量来看，2017 年度比上年同期增长 16.50%，通过实施募投项目，增强了公司整体竞争力。随着市场需求的旺盛，公司计划在 2018 年进一步增加公司预应力钢材产能，以满足市场需要。

截止 2017 年底，公司的募投项目、新疆银龙所投资的预应力钢材生产项目已全部达产，公司总产能达到约 60 万吨。随着国内外基础设施的持续投入，公司预应力钢材产品自产能力已经无法满足市场需求，特别是在市场需求旺季，公司产品更是供不应求。宝泽龙公司地处河北省河间市，与雄安新区直线距离不足 40 公里，河间分公司更是仅有 20 余公里，区位优势明显。雄安新区做为我国按照世界标准建设的新区，是我国的千年大计，国家大事，高起点规划，高规格建设，轨道交通、高速公路建设及城市立交等会有大量的进行建设，相关项目的开建将进一步加大对预应力钢材的需求。目前，公司已经着手在宝泽龙再投资一条钢绞线生产线和一条桥梁拉索钢丝生产线，预计将于 2018 年三季度初达产，项目达产后将增加产能 7 万余吨，届时公司预应力钢材总产能将达到约 67 万余吨，与 2017 年相比产能增长 11%。2018 年，我们还将竭尽全力满足合肥至安庆、太原至焦作、郑州至阜阳、郑州至济南等高速铁路线路建设对公司预应力钢材采购需求。同

时，公司将积极开拓东南亚、中东、非洲、南美、中亚以及欧洲非欧盟国家的市场，拓展公司全球市场覆盖范围。

（二）轨道板产业

报告期内，郑徐高铁已经实现通车，银龙轨道已将郑徐项目轨道板厂租赁给上铁芜湖，用于生产轨道板供应商合杭高铁建设，弥补上铁芜湖自有板厂产能不足，上铁芜湖为合杭客专及周边新建线路轨道板供应商，公司控股子公司银龙轨道持有该公司 25% 的股份。建平板厂在报告期内已完成京沈高铁项目的轨道板生产和供应任务，正在积极争取新建项目的轨道板生产和供应。

高铁轨道板市场作为公司持续开拓的新兴市场，相关产品的生产及销售提高了公司盈利水平和盈利能力。目前，银龙轨道下属淮阳板厂项目正在为郑阜客专提供全系列技术产品服务、向合杭客专河南段提供轨道板。淮阳板厂项目安装使用了公司研发的被行业内专家评为“国际首创、国际领先”且具有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 CRS-D-2025 流水线机组生产装备。淮阳板厂项目将在未来 2 年内为郑阜客专的 3 万余块轨道板提供全系列生产服务、合杭近 2 万块轨道生产供应。除此之外，公司正在着手建设的，未来服务于赣深高铁及江西境内新建线路的赣州板厂项目和服务于京雄、雄商、雄津等高铁、客专的河间板厂项目正在积极的筹划中，未来赣州板厂项目和河间板厂项目都将通过生产供应、租赁或技术服务等方式为高铁建设提供优质产品和技术服务。公司前期轨道板市场的持续开拓，已逐步进入收获期，各个项目正在逐步落实当中。目前，处于洽谈中的轨道板项目还包括：赣深高铁广东段、京唐城际、郑济客专等高铁线路，其中京唐城际已经签署战略合作协议，轨道板项目合作取得了积极进展。未来公司将采取独资、合资或以提供技术、劳务、租赁、出售生产装备等多种方式建设轨道板厂，积极支持国家高速铁路建设。

在城市地铁装配式轨道板领域，公司已经完成天津市 5 号线、6 号线，乌鲁木齐 1 号线的试验段铺设。目前银龙轨道正在积极推动北京新机场线所需轨道板相关协议的签署和项目选址工作，标志着公司在城市内轨道交通项目已经实现由试验段向整条线路的跃进，公司正在积极拓展其他城市内轨道交通项目的市场。

未来，公司将坚持预应力钢材制品、轨道交通用轨道板（高速铁路、城际铁路、城市地铁等）、轨道板生产设备以及轨道智能信息化等产业并重发展的方向，对公司自有产品、生产设备和技术持续的进行研发投入和市场开拓，坚持预应力钢材产品走高端化、精细化、差异化竞争的发展方向，根据市场的发展与上下游行业的发展，不断研发和生产更高强度、更大直径、防腐蚀和更高性能的预应力钢材产品；坚持轨道交通用轨道板产品及生产装备和信息化系统进一步开发，以满足不同气候条件、不同地质条件和不同速度要求的轨道板产品和信息化系统，并依据客户要求开发特殊用途和路段的轨道板板型。公司注重开发国内市场，同时将加大国外相关市场的开拓力度。公司重视钢材制品行业、混凝土行业以及上游钢材冶炼出现的新机会，将结合自身技术、品牌、人力和物力资源积极的进行接触，努力跟踪并引领行业发展前沿技术和产品，力争快速、高效和抢先一步占领新兴产业的战略发展高地，为公司储备相关技术和资源，实现公司持续稳定的增长。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138,318,132.72 元，净资产 1,640,456,542.23 元，本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17,840.98 万元。其中，预应力钢材产业实现销售收入 199,339.64 万元，比上一年度增长 54.95%；高速铁路轨道板产业实现销售收入 11,120.81 万元，比上一年度下降 37.94%；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1,866.85 万元，比上一年度下降 18.36%。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178,409,768.51	1,484,017,185.47	46.79
营业成本	1,809,831,605.43	1,133,899,559.14	59.61
销售费用	87,308,989.63	72,841,348.74	19.86
管理费用	90,035,629.10	96,724,378.42	-6.92
财务费用	11,408,336.94	-19,300,457.78	159.11
资产减值损失	40,940,036.15	12,923,181.71	21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72,269.17	-86,388,885.80	60.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781,150.35	-135,436,543.92	25.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43,769.36	-65,400,000.00	186.92
研发支出	82,555,762.25	46,933,079.45	75.90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2017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46.79%，主要原因是：2017 年预应力钢材产业实现销售收入 199,339.6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4.9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销售价格和销售量都出现较大幅度增长。销售价格方面，随着国内钢材市场回暖，钢材价格出现了较大幅度增长，受钢铁行业上下游传导影响，预应力钢材产出随着钢厂原材料价格的上涨也同时提高售价，2017 年预应力钢材单吨销售价格较去年同期上涨 33.01%；预应力钢材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16.50%，销售量增长主要原因是预应力钢绞线市场需求强劲。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2017 年营业成本 180,983.1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9.61%，主要原因是：2017 年预应力钢材产业营业成本 167,212.3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5.54%，增长的原因是原材料采购价格和采购量两因素都实现了大幅增长，随着国内钢材市场回暖，公司预应力产品的原材料盘条价格出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单吨采购价格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48%。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由于利息与汇兑损益影响导致。其中，2017 年利息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070.71 万元，汇兑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2007.55 万元，合计差额 3078.26 万元。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1.本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46.79%，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增长 33.29%，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增加。2.对上海容恒全额计提坏账。两者因素的影响，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绝对额减少 5,201.66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变动比例为 60.21%。具体变动原因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50.87%，绝对额增加 62,100.32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加大货款催收力度，回款数额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43.53%，绝对额增加 56,898.66 万元，主要原因为随着销售量和销售额的增长，与销售相对应的采购量和采购额增加，因公司所需原材料供应商多为钢厂，其采用“先款后货”方式，原材料采购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银行借款和股利分配增加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钢丝	936,203,555.46	777,100,813.03	16.99	37.74	49.87	减少 6.72 个百分点
钢绞线	1,009,928,369.33	854,385,597.48	15.04	81.07	89.23	减少 3.65 个百分点
钢棒	47,264,425.50	40,637,424.36	14.02	-3.55	1.49	减少 4.27 个百分点
轨道板销售及劳务	111,208,078.67	89,648,512.26	19.39	-37.94	-23.34	减少 15.35 个百分点
其他	39,020,675.95	35,434,503.64	9.1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1,506,933,610.79	1,237,278,559.66	17.89	57.38	73.79	减少 7.76 个百分点
境外	636,691,494.12	559,928,291.11	12.06	25.30	34.89	减少 6.2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分产品情况说明：

① 2017 年钢丝销售收入及成本较 2016 年上升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钢丝售价较 2016 年有大幅度上升，约上升 36.85%，本年盘条采购单价较上年同期增长 48.18%，销售单价与盘条采购价格相对应，成本的变动比例与收入变动比例相适应。

② 2017 年钢绞线销售收入及成本较 2016 年上升主要原因是数量和价格增长所致，销售量较 2016 年增长 40.23%，钢绞线售价较 2016 年有大幅度上升，约上升 29.12%，与销售量和销售价格相对应，成本的变动比例与收入变动比例相适应。

③ 2017 年轨道板产业销售收入及成本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银龙轨道建平项目已进入收尾阶段，收入和成本较 2016 年减少。淮阳板厂（郑阜客专项目）处于前期建设阶段，2017 年下半年开始确认收入、成本，故 2017 年较 2016 年收入、成本降低。

分地区情况说明：

2017 年国内销售收入及成本上升的主要原因为：预应力钢材销售量和销售价格以及原材料采购成本的大幅度提高。国内销售主要包括预应力钢材和轨道板产业两部分来源，2017 年国内预应力钢材销售收入占主营产品销售收入的 63.29%，占比较 2016 年上升 10.64 个百分点，提高的主要原因是预应力钢材销售量较 2016 年提高 16.50%，销售价格较 2016 年单吨提高 26.13%，盘条采购单价较上年同期增长 48.18%；轨道板产业销售收入较 2016 年降低 37.94%，但由于在销售收入中占比较小，销售总体上呈现较大幅度上升的态势。

2017 年国外销售成本上升的主要原因为预应力钢材原料采购价格上升，单吨价格较 2016 年上升 30.27%。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钢丝(吨)	204,095.909	204,905.938	16,527.371	1.44	0.65	-4.67
钢绞线(吨)	228,820.890	228,411.682	9,583.438	39.19	40.23	4.46
钢棒(吨)	11,048.328	10,418.757	1,106.721	-20.69	-27.81	131.94

产销量情况说明

- 2017 年钢绞线生产量和销售量较上年增幅较大，主要是国内预应力钢绞线市场需求强劲。
- 2017 年钢棒库存量虽然变动幅度较大，但总体库存数量较小。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钢丝	原材料及其他主要材料	658,336,980.39	86.45	469,826,267.35	85.26	40.12	主要是因为钢丝产量上升以及原材料采购“盘条”价格上涨
	制造成本	81,550,894.27	10.71	62,217,264.25	11.29	31.07	主要是钢丝产量增加
	直接人工	21,647,383.68	2.84	18,993,599.39	3.45	13.93	
钢绞线	原材料及其他主要材料	527,947,465.38	87.61	232,270,266.59	81.38	127.30	主要是因为钢绞线产量上升以及原材料采购“盘条”价格上涨
	制造成本	61,313,244.21	10.17	42,622,463.69	14.93	43.85	主要是钢绞线产量增加
	直接人工	13,366,104.92	2.22	10,504,575.09	3.68	27.2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8,965.6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7.8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5,016.6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89 %。

前五名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方
第一名	150,166,088.53	6.89	是
第二名	74,731,787.44	3.43	否
第三名	56,406,317.96	2.59	否
第四名	56,303,891.30	2.58	否
第五名	52,048,358.21	2.39	否
合计	389,656,443.44	17.8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22,344.8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3.8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前五大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关联方
天津荣程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34,674,565.85	32.36	否
辛集市澳森钢铁有限公司	195,599,122.53	8.62	否
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8,016,341.15	5.64	否
本溪北营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8,527,555.81	4.78	否
天津市盈通物资有限公司	56,630,947.00	2.49	否
合计	1,223,448,532.34	53.89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销售费用	87,308,989.63	72,841,348.74	19.86	
管理费用	90,035,629.10	96,724,378.42	-6.92	
财务费用	11,408,336.94	-19,300,457.78	不适用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利息增加与汇兑损失增加导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82,555,762.2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82,555,762.2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79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5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5.0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44,422,160.13	1,151,109,318.30	51.54	本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回款增大。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24,909,358.03	1,095,771,234.09	39.16	采购量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72,269.17	-86,388,885.80	-60.21	详见本节“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主营业务分析 1.收入和成本分析”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935,576.16	76,366,195.63	54.43	主要是银龙轨道公司淮阳板厂处于前期基建投资支出较大。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29,500,000.00	-86.44	报告期内对外投资较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781,150.35	-135,436,543.92	-25.5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0	不适用	本年新增银行借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43,769.36	-65,400,000.00	-186.92	详见本节“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主营业务分析 1.收入和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因为存货采购支出增加以及应收账款未到期收回。

(二)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906,551,617.17	42.40	680,119,595.25	38.84	33.29	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尚未到回款期。
预付款项	164,567,802.71	7.70	81,677,595.40	4.66	101.48	主要是增加的钢轨采购预付款。
其他应收款	33,712,478.07	1.58	10,383,321.90	0.59	224.68	主要是增加对河南新乡路达的借款以及投标、履约保证金的增加。
存货	265,731,821.09	12.43	204,376,036.97	11.67	30.02	主要是原材料单价上涨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7,313,622.35	1.75	56,983,080.82	3.25	-34.52	主要是对上海容恒计提坏账以及理财产品到期，该项目余额减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	0.05	2,250,000.00	0.13	-55.56	主要是本期增加对安捷清远的投资，持股比例增加，转至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1,423,019.25	0.07	4,659,338.25	0.27	-69.46	主要是本期部分技术改造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工程物资	2,423,547.38	0.11	8,843,904.08	0.51	-72.60	本期工程物资领用。
长期待摊费用	55,263,956.03	2.58	14,148,054.66	0.81	290.61	主要是淮阳板厂基建投资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010,932.36	0.94	14,069,497.35	0.80	42.23	本期坏账计提增加。
短期借款	150,000,000.00	7.01	0	0	不适用	本期新增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210,120,000.00	9.83	0	0	不适用	本期新增应付票据
预收款项	15,434,665.27	0.72	10,146,627.60	0.58	52.12	主要是本期预收货款增加。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2,028,950.30	0
履约保函保证金	12,650,092.83	15,976,835.33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590,000.00	210,000.0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0	1,008,220.51
合计	55,269,043.13	17,195,055.84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在行业为金属制品、水泥制品以及机械设备行业，以预应力混凝土用钢材，高速铁路和城市地铁用轨道板，轨道板生产制造装备及信息化系统为主要经营业务。有关行业经营性分析见本报告“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2017年3月1日，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银龙轨道出资1亿元成立了邯钢银龙轨道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生产的轨道交通用钢轨等产品的销售和技术开发合作。成立邯钢银龙轨道科技有限公司结合了公司在轨道交通行业积累的客户资源，依托邯钢集团设备和公司多年来在金属材料方面的研究经验，共同努力提高钢轨产品的性能，进而满足市场的各种需要。报告期内，邯钢银龙轨道科技有限公实现营业收入3,225.75万元，净利润-232.67万元。

2. 为了综合利用公司在国际贸易行业积累的丰富经验和结合天津市及东疆港的相关政策，公司出资1000万元设立了天津隆海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为中小企提供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服务，具备物流、通关、收汇、退税、融资、信保六大职能，可以为客户提供产品出口到收汇结汇全贸易流程的服务。报告期内，隆海通实现营业收入196.61万元，净利润5.24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扣除非经收益）说明：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实际出资 (万元)	公司持股 比例 (%)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主要产品或服务

本溪银龙	3200	3200	100	13594.68	10597.41	1500.51	17070.12	预应力钢丝的生产 和销售
------	------	------	-----	----------	----------	---------	----------	-----------------

2. 单个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与上一年度报告期内相比变动在 30%以上，且对公司合并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的说明：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实际出资 (万元)	公司持股 比例 (%)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主要产品或服务
银龙轨道	4,200	3,444	82	30162.15	6905.26	460.67	12525.53	双向先张预应力 轨道板研发、生 产、销售及各种 道岔和扣配件销 售和劳务
新疆银龙	500	500	100	5242.81	1182.66	818.55	11403.74	预应力钢丝、钢 绞线的生产和销 售
恒通运输	200	200	100	1032.43	1032.43	-148.43	126.40	普通货物运输和 仓储服务

3. 其他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说明：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实际出资 (万元)	公司持股 比例 (%)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主要产品或服务
银龙高科	1,000	100	75	21.21	-24.60	-33.55	0	高性能结构材料、 新型功能材料(生物 医用材料除外)科学 技术研究开发、技术 咨询、技术转让、检 测、制造、销售； 从事国家法律、法 规允许经营的进 出口业务。
智慧银龙	1000	984.40	100	1033.11	1000.00	15.60	676.31	煤炭贸易
隆海通	1000	1000	100	1042.47	1005.24	5.24	199.61	预应力钢材及相 关产品的出口业 务
银龙科贸	500	500	100	14643.80	2983.17	-128.53	56308.09	预应力钢材及相 关产品的出口业 务
宝泽龙	1500	1500	100	20999.07	1854.48	369.16	21094.97	预应力钢丝、钢 棒、钢绞线的生 产与销售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竞争格局

预应力行业目前有 220 多家具备生产许可资质的企业，普遍规模不大。近年来，随着国家对铁路、公路、水利、城市内交通等领域持续的进行投入，带动了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对预应力钢材

产品的需求，催生了一批产能小、作坊式的预应力钢材生产厂家。随着市场的不断规范，施工企业以及社会对技术服务和产品质量的要求不断提高，一些没有研发能力、靠价格打拼市场的企业将逐渐失去生存的土壤，而具备持续产品创新、质量稳定，生产规模大，掌握核心生产技术，可以为客户提供整体预应力应用技术和产品解决方案并注重环境保护的大型企业将逐渐占据市场主导地位，而不具有研发能力的众多预应力钢材小型生产厂家，将大部分退出预应力钢材生产领域。

在高速铁路建设领域，公司为国内民营企业当中唯一参与高铁轨道板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且拥有郑徐高铁、京沈高铁等国家重点工程项目的供货业绩。研发和生产的轨道板具备安全可靠、适应性强、耐久性好，完全具备自主知识产权，代表目前中国高铁轨道板先进水平，众多性能指标优于引进的国外板型。中国铁路总公司印发通知要求“设计时速 300 公里及以上的高速铁路优先采用 CRTSIII 型无砟轨道结构”。目前，在国内高速铁路建设当中，在路基和桥梁路段已大批量采用 CRTSIII 型无砟轨道板。公司独立研发的智能化生产设备连续化作业集成程度高、自动化程度高、机械系统运行效率高，被业内专家评为“核心技术工艺、装备国际首创、具备国际领先水平”。公司联合国内科研院所以及国家重点院校合作开发了城市地铁用装配式轨道板，有效解决了现浇工艺存在的振动噪音大、钢轨易变形磨损、运行稳定性差、使用周期短、后期维修更换困难等问题。目前国内地铁建设领域采用装配式轨道板的项目还较少，生产厂家也较少。

2. 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人们生活品质的不断提高，对基础设施的耐久性、审美和节能降耗不断提出更高的要求，更加美观、更大跨度、更节约材料的新型建筑结构不断涌现，这推动了预应力钢材向更高强度、大直径和耐腐蚀的发展。同时，预应力钢材的应用领域逐渐扩大，由传统的基础交通领域、民用建筑领域，逐步扩展到核电建设、机场工程、矿山锚固、海洋工程等特殊领域建设当中。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展，预应力的施工工艺也同时在不断创新，部分预应力、双向预应力、无粘结体内预应力、缓粘结预应力等施工技术得到越来越广泛的应用。

应用领域的拓展和施工工艺的不断创新，将导致预应力钢材品种更加丰富以满足不同领域的应用需求，有技术实力的预应力钢材厂家将担当起开发和推广新产品的重任，同时具备核心技术实力的企业也会向预应力钢材上游和下游领域进行延伸，以开发适用新品种预应力钢材的原料和利用自身对预应力钢材性能掌握优势引导下游应用行业的创新。预应力钢材创新不局限于对现有钢材表面形状、抗拉强度、产品规格等方面，还将扩展到预应力钢材生产厂家和下游使用厂家共同合作开发新型预应力混凝土制品、新型预应力混凝土结构、新型施工工艺、适用不同应用场景的新品种预应力钢材产品，以适应和满足社会发展需求。预应力钢材的生产厂家将面临从单纯生产转向生产与技术服务综合体甚至是新型结构的研发和推广者的身份转变。未来，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将会形成大型综合性的涵盖材料生产、工程施工、研发设计等各个环节的大型企业联盟或者企业集团。

根据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至 2025 年，高速铁路将由 2015 年底的 1.9 万公里增加 3.8 万公里，高速铁路的大规模建设，将会对高速铁路轨道板产生较大需求，先张法 CRTSIII 型无砟

轨道板为目前国内高速铁路建设当中应用最广的板型，公司作为 CRTSIII 轨道板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单位，具备雄厚的技术实力和综合的竞争优势。地铁轨道板为替换现有现浇工艺的创新型产品，多方面的性能指标优于现有的传统施工工艺，缩短了施工工期。地铁装配式轨道板作为地铁领域道床施工最新产品和技术，预期将在全国范围内地铁建设领域进行大规模应用。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坚持预应力钢材产品走高端化、精品化、精细化和差异化发展方向，综合考虑国内外和行业前沿发展趋势，结合自身特长，不断研发和生产更高强度、更大直径、更高性能和耐腐蚀的预应力线材产品和开发更加新型的预应力混凝土制品和施工工艺，以及考虑在更多区域投资建设满足区域性需求的生产工厂，引进在市场、资金和技术方面优质的战略合作方，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和竞争优势地位，“巩固和提升高性能线材深加工领域全球领先地位向高性能金属材料研发创新领先企业”的发展目标，提升“银龙”全球知名预应力混凝土钢材及技术工艺综合服务商的高端品牌形象。

坚持高速铁路轨道板、城市地铁轨道板、各类特殊用途轨道板以及其制作装备智能化的持续开发、推广和销售，对相关产品和技术进行进一步研发，对相关设备进行再开发，努力实现生产过程节能降耗绿色环保，最终产品性能指标国际领先，生产设备高度自动化和精确化。随着中国高铁技术的走出国门，公司将紧随国家战略，积极推动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高速铁路轨道板、城市地铁轨道板应用到国外高速铁路建设、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项目。坚持推动公司轨道板产业的信息化技术的研发创新，逐步拓展和推广公司信息化技术的应用范围和应用领域。

公司将坚持以实业发展为企业持续成长的推动力，以上市公司为平台，积极借助资本市场融资渠道参与金属制品行业内整合、兼并和重组。凭借公司多年来自身积累钢铁冶炼、线材轧制的技术和经验，积极寻求参与金属制品上游行业的混改、资产重组，完成公司上下游产业链整合的机会。积极对下游产业进行渗透，针对客户需求，充分利用行业内科研机构、高等院校的学术资源，结合公司实际生产制造经验，开发新型预应力钢材及混凝土制品，满足不同地质条件、不同气候条件和不同使用场景的需要。通过实施金属制品行业上游、中游、下游的整合，最终形成集技术咨询、方案设计、产品研发制造、工程建筑施工等全产业链式具备较强国际竞争力的企业集团。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继续以预应力钢材的研发、生产制造和销售为主营业务，紧盯经济社会发展对预应力钢材的需求导向，以产业政策为依托，以研发创新为动力，驱动公司产品和技术创新，满足国内外下游铁路、公路、水利以及新型建筑结构等领域对预应力钢材的需求。公司将继续坚持从创新技术到创新产品，再到创新市场需求的发展思路，凭借多年来集中、专业经营预应力混凝土用钢

材产品积累的研发技术和产品储备，积极开发各种适销对路的预应力混凝土钢材和非混凝土预应力钢材产品，拓展预应力钢材应用领域，不断增加公司收益，不断提升和巩固公司的预应力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预应力钢材产业的拓展力度。公司目前拥有以天津为总部，辐射辽宁本溪、河北河间、新疆乌鲁木齐三个北方生产基地，预应力钢材产业是公司的固有主业，自公司成立以来，保持稳健的发展状态，除继续巩固北方预应力市场的龙头地位外，公司将根据市场的需求，进一步完善预应力钢材市场生产基地全国及全球布局，拓展国内南方、中西部市场和重返欧美等发生反倾销的国家。

公司将继续坚持以轨道交通建设，特别是高速铁路建设为重点。在轨道交通行业确保公司预应力钢材产品市场份额，积极推广公司新研发的轨道交通用轨道板及其智能化生产设备，积极投入人力、物力对轨道交通行业需求的预应力钢材产品、轨道板产品、轨道信息化产品等进行进一步研发，确保公司新研发的产品、技术、设备和信息化系统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公司将继续发挥水利建设跨流域和流域内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方面的技术影响力，借助多年来，公司在我国大型关键重点骨干水资源跨流域输配和流域内优化配置工程 PCCP 管材行业中建立的品牌优势以及质量领先地位，不断扩大在水利建设市场的市场份额。

公司将继续坚持国内、国外两个市场同步重点开发，凭借多年来在 90 多个国家建立起来的销售渠道和积累的品牌影响力，以新兴国家、发达国家为主要目标市场加大国外市场销售力量，以中国对外援建项目为突破口，开发欠发达国家市场。面对某些国家的贸易壁垒，公司将选择合适的时机和地点建设海外工厂，或整合海外同行，增强公司在全球市场的影响力。

公司将集中优势人力、物力进一步研发和推广轨道交通用无砟轨道板的应用，公司研发生产的 CRTSIII 型轨道板在郑徐高铁、京沈高铁、商合杭高铁等线路的大规模铺设，丰富了公司大规模生产轨道板的经验，为争取更多订单和赢得更大市场份额积累了更多优势。伴随着中国高速铁路“八纵八横”高铁网建设落实、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的实施，国内外大量的基础设施建设将保持增长态势，公司将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和产品优势，在国内外轨道交通市场大力推动无砟轨道板的应用。

公司将积极配合国家的“雄安新区”千年规划以及“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的实施，未来新区以及京津冀的协同发展需要构建现代化交通网路，离不开城市立交桥、城际铁路、城市地铁、城市民用建筑的大规模建设，上述基础设施领域的建设将拉动预应力混凝土钢材的需求，公司将利用技术、产品以及地利的优势，积极服务于“雄安新区”的开发建设。并借助“雄安新区”及“京津冀协同发展”的机会，对预应力混凝土装配式建筑、新型建筑所需预应力钢材、新型建筑物的特殊混凝土结构等进行投入开发和创新，并针对不同地质条件、气候条件，在国内范围内进行推广，为国家经济建设做贡献。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投资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铁路、水利、公路、输配水等基础建设领域以及边坡加固、核电保护壳、井下巷道、岩体锚固等特种工程领域，上述领域受国家宏观投资政策影响较大，如果政府减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投入，可能影响基础设施及其它领域的投资规模和建设速度，这将直接影响下游市场对预应力钢材、轨道交通用轨道板以及公司其他相关产品的行业需求，并可能造成公司主营业务的波动。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投资政策的变化，加强对影响预应力行业的政策和相关因素的分析研究；同时，公司积极开发国外市场，不断拓展和完善市场布局，降低单一、局部市场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并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时调整营销策略，努力通过多市场运营实现公司生产经营稳定运行。

2. 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目前拥有百余项专利，公司申请中及处于有效期内的专利及其它核心技术均为公司专有技术，均为公司自主研发。由于公司申请的专利中尚有部分未获得核准，其它未申请专利的非专利技术亦不受专利法的保护，易被泄密和窃取。公司存在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对于新研发的技术和产品及时的申请有关专利，与核心技术人员全部签订了长期的劳务合同，制定相应的激励政策和措施，对于有突出贡献的人员给予优厚的奖励。逐步实现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培养人才和任用人才的用人机制，凝聚员工向心力，激发员工工作的积极性，促进员工和公司的共同发展。

3. 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

预应力混凝土用钢材行业整体竞争较为激烈，不同的应用领域竞争激烈程度有所不同。在铁路、输配水工程等国家或者地区重点工程建设领域，由于项目重大事关公共安全，招标方或承建方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以往业绩、产能大小和售后服务能力等都提出了严格的要求，该领域存在较大的进入壁垒，竞争激烈程度相对较小；在一般领域，竞争则较为激烈。随着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产品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本公司将参与到各个领域的竞争当中，面临更激烈的市场竞争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一方面，公司积极对现有生产设备进行改造升级，购置先进的生产线，采取综合管理措施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公司预应力钢材产品的综合性竞争优势；另一方面，公司通过独立出资或与其他公司进行合资合作建设预应力钢材和轨道板生产基地，通过引进战略合作伙伴，增大增强公司的竞争优势，做大做强公司预应力钢材及轨道板产业。

4. 市场开拓的风险

公司参与研发的 CRTSIII 型轨道板及其生产装备目前处于市场开发和推广阶段，市场开拓受到政策、资金、客户认可度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银龙轨道及公司开拓市场时将面临来自多方面的竞争压力，甚至部分特定项目将面临更为激烈的市场竞争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招揽优秀的技术、管理和营销方面的人才，同时对于有潜在需求的客户，进行积极的接触，了解客户的需求特点，凭借公司对轨道板产品的持续研发，来满足不同客户对于产品的特定需求，以专业化的产品和服务获取竞争的优势。

5. 环保风险

近年来，国家为了治理多年来形成治理脏乱差的环境，对所有可能产生污染的行业进行严加管理，对所有可能产生污染的工厂进行严格检查，大力度的关、停、转了众多工厂和企业，一些规模小、环保不达标的公司被迫停产、停工。预应力行业内一些三废处理不彻底或不进行处理的企业被停产整顿，公司亦多次被抽查，公司制定了三废和噪音处理标准比国家相关规定更加严格，上市以来坚持进行三废的规范有效处理，未发生被环保部门处罚的情况。但是随着环保力度的加大和对企业抽查的影响，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面临着配合环保部门抽查和检查而影响生产的情况。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将坚持的实施三废的严格有效处理，配置先进的三废处理设施，以保障公司生产经营中产生的三废处理结果满足国家相关规定，利用国家整治脏乱差的大环境和众多小厂家停工停产的机会，抢抓市场订单，扩大市场占有率。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 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自身的财务结构、盈利能力和未来的投资、融资发展规划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二) 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实际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或股利分配。

（四）利润分配的顺序

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五）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如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和经营状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

（2）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如果公司当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已经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或在利润分配方案中拟通过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对于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 15%以上的部分，公司可以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分配。

（3）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时的现金分红比例

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实施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每年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根据上述原则提出当年利润分配方案。

（六）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1）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董事会应详细分析及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社会融资环境、社会融资成本、公司现金流量状况、资金支出计划等各项对公司资金的收支有重大影响的相关因素，在此基础上合理、科学地拟订具体分红方案。独立董事应在制定现金分红预案时发表明确意见。

（2）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监事会应当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并作出决议，如果有外部监事，外部监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单独发表明确意见。

（4）董事会和监事会通过分红方案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召开涉及利润分配的股东大会时，应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及

投票提供便利；召开股东大会时，应保障中小股东对利润分配问题有充分的表达机会，对于中小股东关于利润分配的质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给予充分的解释与说明。

公司年度实现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应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资金使用规划及用途等，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5) 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在有关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公司将通过多种途径（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听取、接受公众投资者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建议和监督。

(七)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而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议案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八) 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8.1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要求；
- 8.2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
- 8.3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8.4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8.5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九) 若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所占用的资金。

(十) 公司未来股利分配规划的制定程序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并根据公司即时生效的股利分配政策对回报规划作出相应修改，确定该时段的公司分红回报计划。公司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议案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6 日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发布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 2017 年 5 月 23 日为股权登记日，以公司总股本 400,0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发现金红利 2.2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90,000,000 元，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44,851,264.83 元，2016 年度分红占当年净利润比例为 62.13%。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该规划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参见 2016 年 4 月 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未来三年（2016-2018）股东回报规划》。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1.50	4.5	60,000,000.00	118,252,099.32	50.74
2016 年	0	2.25	0	90,000,000.00	144,851,264.83	62.13
2015 年	0	1.50	0	60,000,000.00	128,458,355.79	46.71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见附注 1	见附注 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谢铁桥、谢铁根、谢辉宗、谢铁锤、谢志峰	见附注 1	见附注 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见附注 2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附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锁定、减持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铁桥、谢铁根，主要股东谢辉宗、谢铁锤和谢志峰向本公司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 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银龙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2) 若银龙公司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银龙公司新的业务领域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活动。

(3) 如若本人控制的单位出现与银龙公司有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银龙公司可以提出采取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银龙公司经营。

(4) 本人承诺不以银龙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银龙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铁桥、谢铁根及其亲属谢铁锤、谢辉宗、谢志峰、谢志钦、艾铁领、艾铁茂、谢志安、王磊、谢志礼、谢志超、谢志杰、谢志元承诺：自银龙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银龙公司股票，也不由银龙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铁桥、谢铁根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谢志峰、钟志超、余景岐、孙伟娜、李景全、谢志礼承诺：如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银龙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银龙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银龙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银龙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

持有银龙公司股份超过股本总额 5%的股东谢铁桥、谢铁根、谢铁锤、谢辉宗、谢志峰承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减持，则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银龙公司股份的 25%。

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银龙公司股份，谢铁桥、谢铁根、谢铁锤、谢辉宗、谢志峰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银龙公司的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2）如发生谢铁桥、谢铁根和谢志峰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谢铁桥、谢铁根和谢志峰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谢铁桥、谢铁根、谢铁锤、谢辉宗、谢志峰保证减持时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

除上述承诺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谢铁桥、谢志峰、钟志超、余景岐、孙伟娜、连江、周弢、谢铁根、李景全、谢志礼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银龙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银

龙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银龙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银龙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报告期内，上述各承诺人均按照承诺事项履行了承诺，未发生违法承诺的情况。未来如果有买卖股票的行为，公司将督促相关人员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和公告。

附注 2.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果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具体如下：

A、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 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 时，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

(2) 启动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 30 日内启动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B、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按顺序及时采取以下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 由公司回购股票

1)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 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3)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a.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b.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5) 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 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a.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值；

b.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

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承诺单次增持总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的股票进行增持；

2) 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a.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值；

b.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方案实施完毕起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

3) 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30%，但不超过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个人上年度薪酬。全体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

4) 公司新聘任将从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将促使该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本预案的规定签署相关承诺。

报告期内，上述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各承诺人均在履行当中，未发生违反有关承诺的情形。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118,811,625.77 元。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其他收益：5,816,661.00 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 资产处置收益；影响金额：-51,495.47 元。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保荐人	金涛、曲洪东	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3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未来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接受关联人谢栋臣提供汽车短途运输服务，自2017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谢栋臣为公司提供汽车运输服务发生总金额为197.27万元。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接受关联方为本公司及其下属分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等的担保；下属子公司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提供的担保。两项担保合计总金额累计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上述接受担保事项为无偿担保，公司不会因接受担保而支付任何费用。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银龙轨道接受关联人谢志峰、刘绍颖（谢志峰配偶）提供的担保为9000万元。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银龙轨道将其安徽分公司的车间厂房以及轨道板生产装备租赁给上铁芜湖用于轨道板的生产，租赁期间为2017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租金总价格1620万元。详细内容请参见2016年12月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租出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0）。报告期内，银龙轨道已收取租金948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上铁芜湖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预应力钢材产品	公开招标	分批投标竞价	12,545.68	56.32	分期付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上铁芜湖	联营公司	提供劳务	提供制板劳务	竞争性谈判	459.4594元/块	1,073.11	39.13	按工作量支付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13,618.79	不适用	/	/	/
关联交易的说明	<p>1.上铁芜湖轨道板有限公司已进行轨道板的生产，其对生产轨道板需要使用的有关材料进行了公开招标采购，公司以投标方的身份公开参与了其对预应力钢材产品的招标采购。经过竞争，公司成功获得了上铁芜湖轨道板有限公司预应力钢材产品供货权。因公司是以公开渠道，公平、公正的参与上铁芜湖轨道板有限公司对预应力钢材产品的采购，根据根据上交所《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内控制度豁免披露了上述预应力钢材产品的关联交易事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2017年度已完成预应力钢材产品供货货值12,545.68万元人民币。</p> <p>2.银龙轨道下属子公司顺泰劳务以竞争性谈判的方式取得上铁芜湖轨道板生产的劳务外包事宜的合作。公司根据上交所《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内控制度豁免披露了上述顺泰劳务与上铁芜湖的关联交易事项。报告期内，因提供劳务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1,073.11万元。</p>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2月21日，银龙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宝泽龙与河间市广生祥石材有限公司于河北省河间市签署了《企业厂房买卖合同》，宝泽龙购买了河间市广生祥石材有限公司位于河间市建设大街东侧齐会大街西侧的土地和厂房。其中，厂房建筑面积 8,504.5 平方米，土地面积 20,961.80 平方米。合同总金额 1,251.43 万元。有关详细情况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4）。截止报告期末，相关产权已经完成变更程序，公司尚未支付河间市广生祥石材有限公司的资产购买价款。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银龙轨道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轨道板生产机械设备及辅助设施	4,489.92	2017.4.21	2018.4.20	不适用	根据工程进度按期计入当期收益	该租赁事项按时间进度计入收益,增加当期利润	否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A)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12,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12,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3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银龙轨道为上铁芜湖提供担保发生额2750万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3,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公司自有资金	4,00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	2017.1.6	2017.2.7	闲置募集资金	开展传统业务及 FICC 创新业务，包括固定收益投资、商品套利投资、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等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型	3.55%	9.47	3009.47	是	否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	2017.2.9	2017.3.8	闲置募集资金	开展传统业务及 FICC 创新业务，包括固定收益投资、商品套利投资、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等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型	3.55%	7.99	3007.99	是	否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	2017.3.10	2017.4.10	闲置募集资金	开展传统业务及 FICC 创新业务，包括固定收益投资、商品套利投资、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等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型	3.75%	9.77	3009.77	是	否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	2017.4.12	2017.5.15	闲置募集资金	券商收益凭证，补充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保本型	4.0%	11.18	3011.18	是	否
中国光	银行理	1,000	2017.8.17	2017.9.29	公司自	境内外具有	非保本	4.2%	4.95	1004.95	是	否

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良好收益性与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债券类产品、新股申购类信托计划、准债券类产品、利率衍生品和信用衍生品等	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17.8.17	2017.11.27	公司自有资金	同上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4.6%	25.71	2025.71	是	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17.8.17	2018.1.18	公司自有资金	同上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4.6%	19.41	1019.41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5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滚动使用余额不超过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5月1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16和2016-018)。上述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余额可滚动使用,单笔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授权公司总经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具体办理实施。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适用 不适用

银龙公司作为预应力行业内规模较大的预应力钢材产品生产、研发制造企业，自成立之初几十名员工产能几千吨发展到目前有近千名员工产能近 60 万吨的企业集团。始终恪守商业诚信、合法经营，坚守商业道德，充分尊重员工、客户、供应商、公司股东及合作伙伴以及社会公众的合法权利，规范公司运营和治理，重视投资者关系，注重公司经营效益与环境协调发展，逐步实现了公司持续发展壮大。公司履行的社会责任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重视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重视股东对公司实际经营的知情权、参与权以及表决权，确保股东能够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公司三会规范运作，核心管理层人员稳定，重大事项按照相应的权限流程进行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通过参加相应会议进行投票表决，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不断健全、完善公司内控管理制度，持续深入开展治理活动，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为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提供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内部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及时、准确、全面的对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进行了披露。同时，公司通过电话互动、上证 E 互动平台、深圳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回复投资者邮件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了各种形式的交流，积极建立公开、公正、透明、多维度的投资者关系，耐心解答投资者咨询，听取了投资者的建议和意见，与投资者形成了良性互动。公司热情接待来公司调研的机构，并及时对有关情况进行了备案，扩大公司的开放度，宣传公司投资价值，公平地向投资者进行披露信息，加深投资者对公司发展战略、财

务状况、业务拓展情况、募投项目进展、公司未来计划等情况的了解，增强投资者对公司多维的认识。同时，公司加强与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证券行业协会沟通，努力营建公司开放、真实、真诚的公众公司形象。

公司上市以来，坚持以较高比例的现金分红来回报投资者。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分红金额分别为 3000 万元、6000 万元、9000 万元，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每年的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22.83%、46.71%、62.13%。

2. 关心员工，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定劳动合同，明确职工享有的权益和应履行的义务，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日常管理中的续签、终止、解除等工作。公司按时足额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夏季发放降温饮料等物品进行防暑降温，冬季发放棉衣棉服等进行抵御严寒，促进员工与公司关系的和谐稳定。公司加强安全生产教育，规定了各级层领导安全责任区，强化了员工对安全生产的责任意识和风险意识，切实关注员工职业健康、安全和满意度，积极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通过各种途径倾听员工心声，采纳员工的合理意见和建议。不定期组织各类技能培训，鼓励员工进行在职学习，掌握专项技能，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和发展。

3. 注重环境保护，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公司始终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对于生产过程中的废水、废气进行严格处理，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法及各分子公司所在地有关环境保护的各项规定，安排专人依据公司制定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进行日常检查和监督，明确公司内部责任人员，设定了严格于国家排放标准的公司内部标准。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运行良好，没有发生环保部门提出异议的情况。

4. 关注民生，积极为社会做贡献

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努力在追求经营业绩的同时最大限度的增加就业岗位。2017 年，公司为社会增加了近 230 个就业岗位，通过职业技能培训，使新加入人员不仅掌握了一门技能，同时使其尽快的胜任就职岗位，增加了其家庭收入。同时，公司积极对生病员工进行捐助、对公司所在地道路建设提供捐款，2017 年公司为生病员工捐助近 5 万元人民币、为新农村道路建设捐款 23.6 万元。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排污信息

公司生产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和废气，具体情况如下：

废水经处理后部分回收利用，剩余部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08)后外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排放口位于公司大门旁侧，每年核定排放总量控制在下列范围：COD 的为 0.626 吨，氨氮 0.052 吨。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分别为 500mg/L、35mg/L，经环境影响报告检测 COD

浓度为 132mg/L, 氨氮浓度为 7.5mg/L, 符合排放标准。COD 与氨氮排放总量分别为 0.540 吨和 0.045 吨, 未出现超标排放的现象。

酸洗过程产生的废气经两套空气净化塔净化, 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外排。废气的排放口位于公司 220 车间南侧, 每年排放硫酸雾总量控制在 0.446 吨范围内, 经环境影响报告测算我公司硫酸雾排放浓度为 4.9mg/m³, 远低于硫酸雾排放标准 45mg/m³。硫酸雾排放总量为 0.427 吨, 未出现超标排放的现象。

(二)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 硫酸雾净化塔运行情况良好: 公司酸洗槽设置了槽边排风, 由槽边排风设施补集的硫酸雾经碱喷淋系统处理后, 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碱喷淋系统硫酸雾净化效率高, 排风系统排风量大, 设备维护良好运行正常。

2. 废水处理设备运行情况正常: 公司根据环保要求于 2011 年组织改造升级了污水处理设施。污水经处理后, 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08) 外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公司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环保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 目前设施运行正常。

(三)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积极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遵守国家和属地的环保法律法规要求、行业技术规范、政府管理规定, 在项目投资、日常运营等各个环节做好环保管理工作。所属企业在投资项目可行性阶段就开展环保预评价, 分析环保危害性因素, 制定环保措施; 项目实施中落实环保投资, 同步建设环保设施; 在项目竣工时组织开展环保专项验收,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环保设施运行效果监测, 确保达标排放; 积极开展源头治理, 淘汰落后生产工艺, 降低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所属企业积极落实日常环保管理工作, 做好日常管理工作, 落实管理要求, 保证合理合规处置, 废水、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四)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根据环境污染事故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公司内部控制事态的能力以及需要调动的各种应急资源, 明确事件发生后的预警级别以及预警措施。根据各类因素对环境安全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发展态势, 进行分级预警, 规范应急处置程序, 明确应急处置职责, 制定了应急预案, 做到防患于未然。

(五)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6]81 号) 文件要求, 企事业单位应依法开展自行监测, 安装或使用监测设备应符合国家有关环境监测、计量认证规定和技术规范, 保障数据合法有效, 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妥善保存原始记录, 建立准确完整的环境管理台账。为落实相关文件要求, 我公司按照国家及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 编制企业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 对废水处理在排污前进行定期检测, 由公司实验室组织定期实施检测工作, 比照排放标准, 确保废水排放达标。针对废气排放,

公司购置符合国家有关环境监测、计量专用设备，对特定点位不定期检测，在确保操作规范的情况下，实现废气的达标排放。严格按方案要求规范开展企业自行监测活动。

(六)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生产工程中的节能与保护，倡导无纸化办公，鼓励纸张的重复利用，坚持走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的可持续发展道路，努力把公司打造为绿色生态环保的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分子公司积极推进新项目环保设施建设和对原有设施进行改造升级，各类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稳定，各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年度内各类污染物的排放总量均符合排污许可证许可要求，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谢铁桥	84,421,800	0	0	84,421,800	首发上市，自愿锁定	2018/2/27
谢铁根	49,246,200	0	0	49,246,200	首发上市，自愿锁定	2018/2/27
谢铁锤	44,556,000	0	0	44,556,000	首发上市，自愿锁定	2018/2/27
谢辉宗	42,210,900	0	0	42,210,900	首发上市，自愿锁定	2018/2/27
谢志峰	24,403,200	0	0	24,403,200	首发上市，自愿锁定	2018/2/27
艾铁茂	413,400	0	0	413,400	首发上市，自愿锁定	2018/2/27
艾铁领	309,900	0	0	309,900	首发上市，自愿锁定	2018/2/27
谢志钦	258,300	0	0	258,300	首发上市，自愿锁定	2018/2/27
谢志元	258,300	0	0	258,300	首发上市，自愿锁定	2018/2/27
谢志礼	258,300	0	0	258,300	首发上市，自愿锁定	2018/2/27
谢志杰	258,300	0	0	258,300	首发上市，自愿锁定	2018/2/27
谢志安	258,300	0	0	258,300	首发上市，自愿锁定	2018/2/27
谢志超	258,300	0	0	258,300	首发上市，自愿锁定	2018/2/27
王磊	258,300	0	0	258,300	首发上市，自愿锁定	2018/2/27
合计	247,369,500	0	0	247,369,5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8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6,346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谢铁桥	-248,000	84,421,800	21.11%	84,421,800	质押	12,500,000	境内自然人
谢铁根	-61,400	49,246,200	12.31%	49,246,200	无		境内自然人
谢铁锤	0	44,556,000	11.14%	44,556,000	无		境内自然人
谢辉宗	0	42,210,900	10.55%	42,210,900	无		境内自然人
谢志峰	-60,500	24,403,200	6.10%	24,403,200	无		境内自然人
顾飞	-610,157	2,520,000	0.6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钟美湘	0	1,222,000	0.31%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温涛	-103,800	920,000	0.2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李景全	-140,000	700,900	0.18%	0	无		境内自然人
马韶峰	-66,600	450,000	0.11%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顾飞	2,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20,000				
钟美湘	1,22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2,000				
温涛	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20,000				
李景全	700,9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900				
马韶峰	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				
欧海生	4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0,000				
任毅	386,9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900				
蔡璇吟	360,001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1				
宗进	359,514	人民币普通股	359,514				
安英慧	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谢铁桥,谢铁根,谢辉宗,谢铁锤为兄弟关系,谢志峰为谢铁桥之子。其中,谢铁桥和谢铁根为一致行动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2.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谢铁桥	84,421,800	2018-2-27	0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谢铁根	49,246,200	2018-2-27	0	同上

3	谢铁锤	44,556,000	2018-2-27	0	同上
4	谢辉宗	42,210,900	2018-2-27	0	同上
5	谢志峰	24,403,200	2018-2-27	0	同上
6	艾铁茂	413,400	2018-2-27	0	同上
7	艾铁领	309,900	2018-2-27	0	同上
8	谢志钦	258,300	2018-2-27	0	同上
9	谢志元	258,300	2018-2-27	0	同上
10	谢志礼	258,300	2018-2-27	0	同上
11	谢志杰	258,300	2018-2-27	0	同上
12	谢志安	258,300	2018-2-27	0	同上
13	谢志超	258,300	2018-2-27	0	同上
14	王磊	258,300	2018-2-27	0	同上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谢铁桥，谢铁根，谢辉宗，谢铁锤为兄弟关系。谢志峰、谢志钦为谢铁桥之子，谢志安为谢铁根之子，王磊为谢铁根之婿，谢志元、谢志杰为谢辉宗之子，谢志礼、谢志超为谢铁锤之子。其中，谢铁桥和谢铁根为一致行动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谢铁桥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董事长

姓名	谢铁根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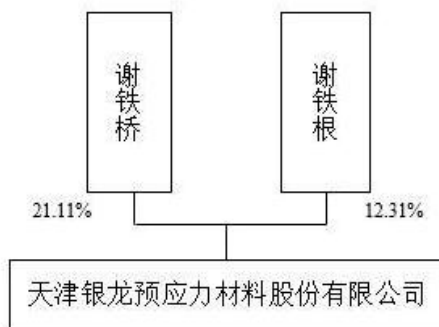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谢铁桥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谢铁根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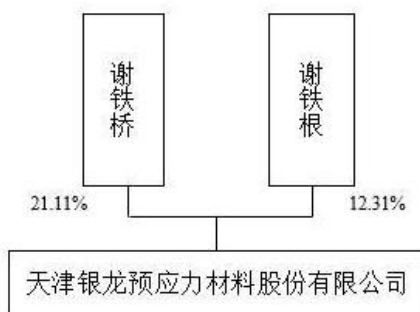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谢铁桥	董事长	男	65	2011-07-19	2020-04-05	84,669,800	84,421,800	-248,000	二级市场减持	23.52	否
谢志峰	董事, 总经理, 营销总监	男	42	2011-07-19	2020-04-05	24,463,700	24,403,200	-60,500	二级市场减持	20.00	否
钟志超	董事, 财务总监	男	51	2011-07-19	2020-04-05	310,100	239,600	-70,500	二级市场减持	17.01	否
余景岐	总工程师	男	74	2011-07-19	2020-04-05	232,500	174,500	-58,000	二级市场减持	15.27	否
孙伟娜	董事, 外贸部长	女	38	2011-07-19	2017-04-06	116,400	87,400	-29,000	二级市场减持	13.25	否
王玲君	独立董事	男	55	2013-09-26	2017-04-06	0	0	0	无	1.79	否
王全喜	独立董事	男	63	2012-10-15	2017-04-06	0	0	0	无	1.79	否
乔少华	独立董事	男	48	2014-11-12	2017-04-06	0	0	0	无	1.79	否
陈祥	董事	男	40	2012-02-27	2017-04-06	0	0	0	无	0	否
张新	董事, 副总工程师, 装备部部长	男	52	2017-04-06	2020-04-05	0	1,000	1,000	二级市场增持	11.79	否
马培香	独立董事	女	61	2017-04-06	2020-04-05	0	0	0	无	5.36	否
钱振地	独立董事	男	62	2017-04-06	2020-04-05	0	0	0	无	5.36	否
王殿禄	独立董事	男	44	2017-04-06	2020-04-05	0	0	0	无	5.36	否
李国庆	董事	男	52	2017-04-06	2020-04-05	0	0	0	无	30.00	否
许正洪	董事	男	37	2017-04-06	2020-04-05	500	0	-500	二级市场减持	0	否
周弢	监事	男	46	2011-07-19	2017-04-06	0	0	0	无	0	否
王昕	监事	男	47	2011-11-08	2020-04-05	0	0	0	无	13.33	否
连江	监事	男	51	2011-07-19	2020-04-05	62,100	62,100	0	无	9.88	否
许振山	监事	男	56	2017-04-06	2020-04-05	30,900	30,900	0	无	9.82	否

谢铁根	副总经理	男	63	2011-12-07	2020-04-05	49,307,600	49,246,200	-61,400	二级市场减持	18.58	否
李景全	副总经理	男	62	2011-07-19	2020-04-05	840,900	630,900	-210,000	二级市场减持	17.39	否
谢志钦	副总经理	男	37	2017-04-06	2020-04-05	258,300	258,300	0	无	13.80	否
谢志礼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34	2011-07-19	2020-04-05	258,300	258,300	0	无	17.68	否
合计	/	/	/	/	/	160,551,100	159,814,200	-736,900	/	252.7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谢铁桥	自 2011 年至今, 任公司董事长。
谢志峰	自 2011 年至今, 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营销总监。
钟志超	自 2011 年至今, 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余景岐	自 2011 年至今, 任公司总工程师。自 2011 年至 2017 年 4 月, 兼任公司董事。
孙伟娜	自 2011 年至今, 外贸部部长。自 2011 年至 2017 年 4 月, 兼任公司董事。
王玲君	自 2011 年至今, 历任冶金工业信息标准研究院科员、所长助理。自 2013 年至 2017 年 4 月, 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全喜	自 2011 年至今, 任南开大学财商学院教授。自 2014 年 6 月至 2017 年 4 月, 任公司独立董事。
乔少华	自 2011 年至 2013 年, 任桂林西麦企业集团财务总监、战略总监、集团副总裁, 发改办主任; 2013 年至 2016 年, 任哈尔滨国信恒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6 年至今任福瑞邦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自 2014 年至 2017 年 4 月, 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祥	自 2008 年至今, 任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自 2012 年至 2017 年 4 月, 任公司董事。
张新	自 2011 年至今, 历任公司装备部部长、副总工程师。自 2017 年 4 月至今, 任公司董事。
马培香	自 2015 年至今, 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天津分所, 董事长、管理合伙人、党支部书记。自 2017 年 4 月至今, 任公司独立董事。
钱振地	自 2007 年至 2016 年,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副局长。自 2017 年 4 月至今, 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殿禄	自 2007 年至今, 天津融汇律师事务所, 事务所主任。自 2017 年 4 月至今, 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国庆	自 2017 年 4 月至今, 任公司董事; 2017 年 3 月至今, 任邯钢银龙董事长。
许正洪	自 2017 年 4 月至今, 任公司董事。
周弢	自 2011 年至今, 历任天津金海胜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监事。自 2013 年至 2017 年 4 月, 任公司监事。
王昕	自 2011 年至今, 任公司企管部部长、监事会主席。
连江	自 2011 年至今, 任公司调度长、职工代表监事。
许振山	自 2014 年至今, 任公司调度长。自 2017 年 4 月至今, 任职工代表监事。
谢铁根	自 2011 年至今, 历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副总经理,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景全	自 2011 年至今, 任公司副总经理。

谢志礼	自 2011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祥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总经理	2008 年 9 月	2017 年 4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王全喜	南开大学	财务管理系教授
王全喜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王全喜	华鲁恒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王全喜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王全喜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王玲君	冶金工业信息标准研究院	委员会秘书长
乔少华	福瑞邦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周弢	天津金海胜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监事
陈祥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陈祥	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陈祥	南京汉恩数字互联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马培香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天津分所	管理合伙人
钱振地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总裁顾问、事业部总经理

钱振地	成都天府轨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钱振地	成都天府丹勋实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王殿祿	天津融汇律师事务所	主任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监事薪酬（津贴）制度》的规定, 股东大会依法决定董事、监事的报酬, 公司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所处行业、地区以及公司经营情况、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确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17 年实际支付情况详见本节“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017 年实际获得报酬情况详见本节“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7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2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99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44
销售人员	55
技术人员	174
财务人员	30
行政人员	57
其他人员	137
合计	99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27
大专	159
大专以下	711
合计	99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薪酬体系以任职岗位为中心，以公平、合理、激励为原则，以公司整体运营情况和部门关键指标为考核要点，兼顾行业平均薪酬，采取固定薪酬加浮动奖金的方式，对有突出贡献的员工和部门进行奖励。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董事、监事薪酬（津贴）制度》、《非直接生产人员薪资管理办法》、《直接生产人员薪资管理办法》、《营销人员薪资管理办法》、《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员工奖惩办法》、《员工福利办法》、《员工晋升办法》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和办法。公司员工综合薪酬由基本工资、加班费、职务津贴、伙食补助、交通补助、绩效奖金等组成。通过对薪酬体系严格执行与考核，形成了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培养人才和任用人才的用人机制，凝聚了员工向心力，激发了员工工作的积极性，促进了员工和公司的共同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了培养员工的专业技能和职业素养，提供生产人员的安全意识，提高公司管理人员的业务水平和管理能力，采取内部培训与外部讲师相结合的培训方式，由各分子公司业务、质量、生产、行政等部门负责具体培训事宜，同时将员工参与培训考核情况作为绩效考核和职位晋升的依据之一。公司计划 2018 年主要进行以下几项的培训内容：

1. 新的产品知识、产品特性以及新的产品标准、产品应用等培训

2. 销售手段以及销售策略拓展讨论
3. 产品原材料的国家标准、相关法规、检验标准等培训
4. 设备完好率标准、各类设备维护保养方法的培训
5. 对管理人员、业务人员进行公司法、合同法等方面的法律知识培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强化公司内部控制的规范化，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已经形成完整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日常办公会的管理运作模式，建立了适合公司自身发展并行之有效的管理控制体系，保障了股东会、董事会的决策权和监事会的监督权，确保了经营班子高效开展管理工作，全面提升了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全部采用了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议事流程、会议表决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表决权。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重大决策均有股东大会、董事会依法作出决议，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权限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包含三名独立董事。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提名，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通过，已实际履行董事职责。公司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发挥各自专业特长，对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协助董事会作出有关决议，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合理性。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完成了换届选举工作，新任监事具备监事任职资格和能力，报告期内已经开始履行监事职责，对公司内部控制治理、业务流程规范、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定期对公司运用中的重要环节进行抽查、检查公司财务、投资等重大事项的决策流程，维护了公司股东利益。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情况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03-14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17-010	2017-03-15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04-06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17-022	2017-04-07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05-08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17-031	2017-05-09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谢铁桥	否	9	9	0	0	0	否	3
谢志峰	否	9	9	0	0	0	否	3
钟志超	否	9	9	0	0	0	否	3
许正洪	否	5	5	2	0	0	否	3
张新	否	5	5	0	0	0	否	3
李国庆	否	5	5	2	0	0	否	3
王殿禄	是	5	5	3	0	0	否	0
马培香	是	5	5	3	0	0	否	0
钱振地	是	5	5	3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制定的《董事、监事薪酬（津贴）制度》、《非直接生产人员薪资管理办法》等关于高管人员具体任职的考核和激励办法，以年度公司运营情况和部门任务完成情况为考核基础，对有关高管人员进行了年度内部考核，并跟进年度内部考核情况发放年度奖励津贴。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全文 2018 年 3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B10194 号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龙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银龙股份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银龙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17 年末银龙股份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994,634,711.83 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88,083,094.66 元，其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4,545,077.67 元；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538,016.99 元。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产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为此我们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见附注三、	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如下： 1、评估并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账龄分析以及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 2、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同过对客户背景调查、经营现状调查，查阅历史交易和还款情况等程序中获得的证据来验证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p>(十)； 关于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见附注五、 (三)。</p>	<p>3、对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对账龄的准确性进行测试； 4、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二) [收入确认]	
<p>银龙股份主要从事钢丝、钢棒、钢筋、钢绞线、无粘结钢棒、钢绞线，镀覆钢丝、钢绞线金属材料的加工制造、研发、销售、检测咨询服务及劳务服务。2017 年银龙股份营业收入为 2,178,409,768.51 元，较上年增长 46.79%，其中：内销 1,542,113,672.28 元；外贸 636,296,096.23 元。鉴于营业收入是银龙股份关键指标之一，且收入增长较快，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二十二)；关于收入类别的披露见附注五、(三十二)；</p>	<p>我们针对收入的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了解及评价了与收入确认事项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2、通过与管理层的访谈，对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和相关数据进行复核，对与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p> <p>3、对于内贸收入，检查相关的合同、发票、运单或与客户对账单。对应收款项余额、本期交易发生额及运单上对方公司签收人进行函证确认。</p> <p>4、对于外贸收入，检查相关合同、海运提单及海关报关单。对应收款项余额及本期交易发生额进行函证确认。</p> <p>5、对销售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本期各月份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性程序，评价收入确认的准确性；</p>

四、 其他信息

银龙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银龙股份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银龙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银龙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银龙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银龙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银龙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雄（项目合伙人）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艳霞

中国·上海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2,444,835.92	204,935,146.4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4,616,877.67	53,729,116.47
应收账款		906,551,617.17	680,119,595.25
预付款项		164,567,802.71	81,677,595.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712,478.07	10,383,321.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5,731,821.09	204,376,036.9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313,622.35	56,983,080.82
流动资产合计		1,624,939,054.98	1,292,203,893.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	2,25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1,188,250.00	28,863,750.00
长期股权投资		48,543,962.67	38,154,827.3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5,814,500.73	255,526,090.82
在建工程		1,423,019.25	4,659,338.25
工程物资		2,423,547.38	8,843,904.0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1,734,610.48	73,438,291.16
开发支出			
商誉		323,469.96	323,469.96
长期待摊费用		55,263,956.03	14,148,054.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010,932.36	14,069,497.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628,998.26	18,552,96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3,355,247.12	458,830,185.65
资产总计		2,138,294,302.10	1,751,034,078.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0,120,000.00	
应付账款		59,280,110.72	63,454,202.35
预收款项		15,434,665.27	10,146,627.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622,156.99	7,869,506.02
应交税费		24,660,332.67	30,057,187.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172,161.43	3,998,411.0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71,289,427.08	115,525,934.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792,050.00	29,650,14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792,050.00	29,650,140.00
负债合计		498,081,477.08	145,176,074.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1,534,300.04	671,534,300.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543,194.62	
盈余公积		78,826,185.19	69,759,821.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71,606,004.52	452,420,268.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7,509,684.37	1,593,714,390.43
少数股东权益		12,703,140.65	12,143,614.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0,212,825.02	1,605,858,004.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38,294,302.10	1,751,034,078.87

法定代表人：谢铁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志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兵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8,404,762.33	148,635,460.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116,877.67	53,729,116.47
应收账款		890,508,958.45	621,271,211.74
预付款项		143,439,868.65	55,414,175.6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4,440,439.33	223,130,298.99
存货		182,053,633.41	155,532,442.1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668,434.95	42,279,311.12
流动资产合计		1,633,632,974.79	1,299,992,016.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	2,25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1,188,250.00	28,863,750.00
长期股权投资		120,203,167.60	94,427,085.2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1,360,806.87	101,270,802.45
在建工程		80,782.05	3,157,247.5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184,690.99	18,703,233.0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60,087.99	7,658,927.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58,320.58	3,428,244.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5,436,106.08	259,759,290.78
资产总计		1,899,069,080.87	1,559,751,306.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120,000.00	

应付账款		41,027,517.20	42,580,355.63
预收款项		11,707,256.04	6,913,060.81
应付职工薪酬		2,287,285.85	2,854,970.99
应交税费		19,472,055.01	17,716,001.0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2,457,934.09	2,564,768.7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7,072,048.19	72,629,157.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38,250.00	2,451,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38,250.00	2,451,000.00
负债合计		408,910,298.19	75,080,157.1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2,162,740.16	672,162,740.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823,996.30	
盈余公积		78,826,185.19	69,759,821.52
未分配利润		334,345,861.03	342,748,588.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0,158,782.68	1,484,671,149.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99,069,080.87	1,559,751,306.86

法定代表人：谢铁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志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兵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78,409,768.51	1,484,017,185.47
其中:营业收入		2,178,409,768.51	1,484,017,185.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49,431,086.81	1,306,921,860.59
其中:营业成本		1,809,831,605.43	1,133,899,559.1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906,489.56	9,833,850.36
销售费用		87,308,989.63	72,841,348.74
管理费用		90,035,629.10	96,724,378.42
财务费用		11,408,336.94	-19,300,457.78
资产减值损失		40,940,036.15	12,923,181.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05,669.41	164,869.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495.47	-676,121.5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5,816,661.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1,449,516.64	176,584,073.05
加:营业外收入		2,401.54	4,994,620.00
减:营业外支出		419,243.14	183,978.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1,032,675.04	181,394,714.38
减:所得税费用		22,221,049.27	33,670,712.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811,625.77	147,724,001.6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811,625.77	147,724,001.6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559,526.45	2,872,736.86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252,099.32	144,851,264.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811,625.77	147,724,001.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252,099.32	144,851,264.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9,526.45	2,872,736.8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谢铁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志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兵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120,609,917.28	1,314,596,080.59
减：营业成本		1,865,882,548.70	1,073,471,370.39
税金及附加		5,578,394.64	5,384,605.02
销售费用		48,286,827.07	42,781,076.10
管理费用		65,338,877.33	70,814,944.08
财务费用		1,809,588.04	-10,867,979.32
资产减值损失		28,727,946.33	13,552,357.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08,508.16	24,764,869.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098.52	-669,142.53

其他收益		1,456,62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8,210,764.81	143,555,433.85
加：营业外收入		370.00	2,763,750.00
减：营业外支出		399,388.64	88,826.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811,746.17	146,230,356.97
减：所得税费用		17,148,109.48	18,663,731.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663,636.69	127,566,625.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663,636.69	127,566,625.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663,636.69	127,566,625.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谢铁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志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兵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44,422,160.13	1,151,109,318.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772,728.26	19,203,380.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566,932.11	50,445,916.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1,761,820.50	1,220,758,615.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24,909,358.03	1,095,771,234.0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618,107.36	71,858,662.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072,433.45	74,997,967.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534,190.83	64,519,636.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6,134,089.67	1,307,147,50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72,269.17	-86,388,885.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26,425.81	164,869.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0	51,364,782.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154,425.81	51,529,651.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935,576.16	76,366,195.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29,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935,576.16	186,966,195.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781,150.35	-135,436,543.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156,230.64	65,4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156,230.64	65,4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43,769.36	-65,4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54,647.62	1,270,512.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564,297.78	-285,954,916.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740,090.57	473,695,007.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175,792.79	187,740,090.57

法定代表人：谢铁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志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兵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46,960,261.38	1,042,040,284.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80,860.92	56,301.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35,775.74	46,000,559.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7,776,898.04	1,088,097,144.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5,917,675.76	1,041,085,493.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902,100.54	39,625,431.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666,713.50	54,111,930.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762,572.13	120,831,123.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6,249,061.93	1,255,653,978.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72,163.89	-167,556,833.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26,425.81	24,764,869.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0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154,425.81	74,764,869.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43,232.62	24,316,119.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844,000.00	18,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687,232.62	122,816,119.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32,806.81	-48,051,250.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00,000.00	8,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900,000.00	8,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482,055.64	6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482,055.64	6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17,944.36	-51,1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7,821.18	201,068.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774,847.52	-266,507,015.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658,624.72	399,165,640.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883,777.20	132,658,624.72

法定代表人：谢铁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志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兵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671,534,300.04				69,759,821.52		452,420,268.87	12,143,614.20	1,605,858,004.6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671,534,300.04				69,759,821.52		452,420,268.87	12,143,614.20	1,605,858,004.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543,194.62	9,066,363.67		19,185,735.65	559,526.45	34,354,820.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8,252,099.32	559,526.45	118,811,625.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066,363.67		-99,066,363.67		-9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066,363.67		-9,066,363.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000,000.00		-90,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543,194.62				5,543,194.62
1. 本期提取								5,543,194.62				5,543,194.62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671,534,300.04			5,543,194.62	78,826,185.19	471,606,004.52	12,703,140.65	1,640,212,825.0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671,534,300.04				57,003,158.95		380,325,666.61	14,035,534.58	1,522,898,660.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671,534,300.04			57,003,158.95	380,325,666.61	14,035,534.58	1,522,898,660.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756,662.57	72,094,602.26	-1,891,920.38	82,959,344.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4,851,264.83	2,872,736.86	147,724,001.6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5,342.76	635,342.7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00,000.00	9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64,657.24	-264,657.24		
(三) 利润分配							12,756,662.57	-72,756,662.57	-5,400,000.00	-65,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756,662.57	-12,756,662.5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000,000.00	-5,400,000.00	-65,4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671,534,300.04			69,759,821.52	452,420,268.87	12,143,614.2	1,605,858,004.63		

法定代表人：谢铁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志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兵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672,162,740.16				69,759,821.52	342,748,588.01	1,484,671,149.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672,162,740.16				69,759,821.52	342,748,588.01	1,484,671,149.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23,996.30	9,066,363.67	-8,402,726.98		5,487,632.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663,636.69		90,663,636.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066,363.67	-99,066,363.67		-9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066,363.67	-9,066,363.6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000,000.00		-9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823,996.30			4,823,996.30
1. 本期提取							4,823,996.30			4,823,996.30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672,162,740.16		4,823,996.30	78,826,185.19	334,345,861.03	1,490,158,782.6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672,162,740.16				57,003,158.95	287,938,624.92	1,417,104,524.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672,162,740.16				57,003,158.95	287,938,624.92	1,417,104,524.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2,756,662.57	54,809,963.09	67,566,625.6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7,566,625.66	127,566,625.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756,662.57	-72,756,662.57	-6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756,662.57	-12,756,662.5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000,000.00	-6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672,162,740.16			69,759,821.52	342,748,588.01	1,484,671,149.69	

法定代表人：谢铁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志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小兵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银龙公司系由谢铁桥等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20000000015247。

公司前身为天津市银龙预应力钢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龙有限”），由自然人谢铁桥、谢铁根、李国明、杨慧生于 1998 年 3 月 17 日共同出资设立，取得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120113200092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80.00 万元，出资额分别为谢铁桥 30.00 万元，谢铁根 13.20 万元，李国明 10.00 万元，杨慧生 26.80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天津华荣审计事务所出具津华荣所验字[1998]第 33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1999 年 12 月 31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以谢铁桥、谢铁根个人债权 920.00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天津辰星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津辰验内字（2000）第 240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01 年 3 月股东会决议，杨慧生以货币资金 26.80 万元替换原实物资产出资，变更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不变。上述注册资本的变更业经天津中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联验字（2001）第 036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04 年 10 月 12 日股东会决议，新增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0.00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天津市津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津联验内字（2004）第 146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04 年 12 月 25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名称变更为“天津市银龙预应力钢材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4,500.00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天津宏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津宏源验字（2005）第 031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05 年 8 月 15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名称变更为“天津市银龙预应力钢材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为 1200002001873。

根据 2005 年 12 月 25 日股东会决议，新增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5,100.00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天津宏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津宏源验字（2005）第 283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07 年 6 月 12 日股东会决议，股东杨慧生、李国明将其持有的天津银龙的股权全部转让给谢铁桥，股权转让后谢铁桥持有公司股权 61.31%，谢铁根持有公司股权 38.69%。

根据 2010 年 12 月 17 日股东会决议，股东谢铁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中的 18%转让给谢辉宗、1.31%转让给谢铁锤、6%转让给谢志峰；股东谢铁根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中的 17.69%转让给谢铁锤；转让后股权结构变更为谢铁桥持有公司股权 36%，谢铁根持有公司股权 21%，谢辉宗持有公司股权 18%，谢铁锤持有公司股权 19%，谢志峰持有公司股权 6%。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为 120000000015247 号。

根据 2011 年 3 月 1 日股东会决议，由谢志峰等人共同出资增加注册资本 404.9445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5,504.9445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天津宏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津宏源验字（2011）第 066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11 年 3 月 18 日股东会决议，吸收新股东增加注册资本 1,019.4342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6,524.3787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天津宏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津宏源验字（2011）第 096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11 年 7 月 1 日第七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司以 2011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436,890,740.16 元，折为股份公司股份 15,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 15,000 万元，未折股净资产余额 286,890,740.16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5 年 1 月 30 日印发的《关于核准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95 号）的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此次募集资金合计 68,95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净募集资金人民币 63,527.20 万元，其中增加股本 5,000.0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 58,527.20 万元。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210095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27 日在上交所挂牌上市。

2015 年 5 月 15 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公司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20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即增加股本 200,000,000.00 元，转增后股本总额为 400,000,000.00 元。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211238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0,00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40,000.00 万元。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预应力混凝土用钢材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钢丝、钢绞线、钢棒等，主要应用于铁路、公路、水利、民用建筑等。

法定代表人：谢铁桥。公司注册地址：天津市北辰区双源工业区双江道 62 号。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谢铁桥、谢铁根。

本财务报表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本溪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天津银龙高科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新疆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智慧银龙（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河间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
 河间市顺泰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建平县奕龙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杭州银龙唐普徕科技有限公司
 邯钢银龙轨道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隆海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28. 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月月初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笔 3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单笔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一般包括应收销售款、应收保证金等应收款项）
退税款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性质为依据，若款项性质为按国家税法规定而应收的退税款（如：出口退税等）则划入退税款组合
关联方组合	与交易对象的关系，若交易对象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则划入关联方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3	3
1—2 年	15	15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

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5	2.71-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	9.50-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

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权属证书
商标	10	有效期
ERP 管理系统软件	10	受益期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因“京沈客专线工程”而建造或购买的用于生产轨道板的工装模具及设备。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实际产品产量摊销。

2、摊销年限或总量

公司“京沈客专线工程”相关工装模具及设备在该工程预计总需求 3.5 万块预应力轨道板规模按实际产量摊销。

2017 年银龙轨道开始与中铁十八局合作，承担郑阜客运专线的轨道板预制任务，2017 年淮阳板厂已经建设完毕，并已经出租，该项目工期 22.5 个月，银龙轨道开始进行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无设定受益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
- (2) 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具体原则

- (1) 出口销售业务以取得装船提单时确认收入。
- (2) 国内销售业务以货物发出并经对方签字收到或验收合格时点确认收入。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4、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具体原则

对于提供劳务收入，公司在相关劳务提供后予以确认。对于持续发生的运营维护劳务收入，公司在相关劳务提供后予以分期确认。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用于购买资产的部分确认为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与收益相关的部分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118,811,625.77 元;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其他收益：5,816,661.00 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 资产处置收益；影响金额：-51,495.47 元。

其他说明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1%、6%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营改增缴纳增值税）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1%、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0%、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25
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5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25
本溪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15
天津银龙高科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新疆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25
河间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	25
智慧银龙（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10
天津隆海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经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国家税务局、天津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号编号：GR201512000182，有效期三年，于 2015 年度-2017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减按 15%税率征收所得税。

本溪银龙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经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21000895，有效期三年，于 2017 年-2019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减按 15%税率征收所得税。

宝泽龙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经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号编号：GR201713000638，有效期三年，于 2017 年度-2019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减按 15% 税率征收所得税。

智慧银龙、隆海通于 2017 年享受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即减按 10% 税率征收所得税。

2、增值税

本公司出口产品分别适用 5%、9%、13% 的出口退税率。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9,695.49	530,829.71
银行存款	106,896,097.3	187,209,260.86
其他货币资金	55,269,043.13	17,195,055.84
合计	162,444,835.92	204,935,146.4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	0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履约保函保证金	12,650,092.83	15,976,835.33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590,000.00	210,000.0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0	1,008,220.5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2,028,950.30	0
合计	55,269,043.13	17,195,055.8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55,269,043.13 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4,416,877.67	29,198,769.55
商业承兑票据	200,000.00	24,530,346.92
合计	54,616,877.67	53,729,116.4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6,373,956.05	0
合计	226,373,956.05	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545,077.67	1.46	14,545,077.67	100.00		13,925,260.26	1.88	13,925,260.26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0,089,634.16	98.54	73,538,016.99	7.50	906,551,617.17	727,404,044.59	98.12	47,284,449.34	6.5	680,119,595.25
合计	994,634,711.83	/	88,083,094.66	/	906,551,617.17	741,329,304.85	/	61,209,709.60	/	680,119,595.2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按单位)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The General Company for Railways Construction (叙利亚)	8,932,635.74	8,932,635.74	100.00	部分存在纠纷, 且叙利亚局势紧张、外汇管制, 回收风险较大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郑徐铁路客运专线工程指挥部	5,612,441.93	5,612,441.93	100.00	2015 年已完工项目发生工程计价变更, 材料价差调减.
合计	14,545,077.67	14,545,077.67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32,884,622.02	24,986,538.66	3.00
1 年以内小计	832,884,622.02	24,986,538.66	3.00
1 至 2 年	94,030,105.15	14,104,515.77	15.00
2 至 3 年	37,455,888.86	18,727,944.43	50.00
3 年以上	15,719,018.13	15,719,018.13	100.00
合计	980,089,634.16	73,538,016.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收回的应收账款首先用于清偿早期的欠款当早期的欠款清偿完成后, 再用于清偿随后的欠款, 即依时间先后顺序, 先清偿旧账再清偿新账, 即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343,500.95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476,659.5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墨西哥(美国)116公司	货款	2,275,340.48	公司宣告破产	经公司总经理批准核销	否
合计	/	2,275,340.48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99,109,140.14	9.97	4,683,274.20
第二名	40,112,830.71	4.03	1,713,340.74
第三名	38,752,307.77	3.90	1,162,569.23
第四名	38,006,031.42	3.82	3,061,846.74
第五名	27,174,936.93	2.73	13,587,468.47
合计	243,155,246.97	24.45	24,208,499.3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2,074,190.68	98.48	80,154,072.30	98.13
1至2年	1,089,269.40	0.66	781,524.10	0.96
2至3年	816,845.33	0.50	412,699.32	0.51
3年以上	587,497.3	0.36	329,299.68	0.40
合计	164,567,802.71	100.00	81,677,595.4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02,530,555.43	62.30%
第二名	15,857,427.24	9.64%
第三名	10,745,748.76	6.53%
第四名	10,160,160.95	6.17%
第五名	9,450,326.20	5.74%
合计	148,744,218.58	90.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44,719.10	14.81	6,144,719.10	100.00		6,144,719.10	32.66	6,144,719.1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341,264.48	85.19	1,628,786.41	4.61	33,712,478.07	12,672,116.79	67.34	2,288,794.89	18.06	10,383,321.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1,485,983.58	/	7,773,505.51	/	33,712,478.07	18,816,835.89	/	8,433,513.99	/	10,383,321.9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华闽物资有限公司	4,260,047.19	4,260,047.19	100.00	对方财务困难, 很可能无法收回
天津滨海万丰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884,671.91	1,884,671.91	100.00	对方财务困难, 很可能无法收回
合计	6,144,719.10	6,144,719.10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2,499,692.44	970,498.64	3.00
1 年以内小计	32,499,692.44	970,498.64	3.00
1 至 2 年	2,401,176.82	360,176.52	15.00
2 至 3 年	284,567.92	142,283.95	50.00
3 年以上	155,827.30	155,827.30	100.00
合计	35,341,264.48	1,628,786.4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根据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确定了上述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660,008.4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6,364,918.72	12,325,261.80
应收其他单位往来款项	24,437,023.28	6,211,842.50
职工备用金	684,041.58	279,731.59
合计	41,485,983.58	18,816,835.8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间市兴村乡人民政府贷款资金财政专户	往来款	10,000,000.00	1 年以内	24.10	300,000.00
新乡市路达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00,000.00	1 年以内	19.28	240,000.00
上海华闽物资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款	4,260,047.19	3 年以上	10.27	4,260,047.19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2,394,160.00	1 年以内	5.77	71,824.80
天津滨海万丰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款	1,884,671.91	3 年以上	4.54	1,884,671.91
合计	/	26,538,879.10	/	63.96	6,756,543.9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1,822,821.42	0	121,822,821.42	105,448,605.26	0	105,448,605.26
在产品	9,721,192.45	0	9,721,192.45	6,338,940.43	0	6,338,940.43
库存商品	133,351,650.46	0	133,351,650.46	90,932,046.46	0	90,932,046.46
委托加工物资	836,156.76	0	836,156.76	1,656,444.82	0	1,656,444.82
合计	265,731,821.09	0	265,731,821.09	204,376,036.97	0	204,376,036.97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	0	0
合计	0	0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待抵扣税款	27,313,622.35	14,733,080.82
购买理财产品	10,000,000.00	30,000,000.00
投资款	0	12,250,000.00
合计	37,313,622.35	56,983,080.82

其他说明

1、2016年10月28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名称为：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022号】-挂钩国债期货，其发行人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期间为2016年10月28日-2017年1月4日，收益构成为浮动收益，最低收益率为2.95%。2017年1月4日上述理财产品到期，公司于2017年1月5日收回本金3,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16.77万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3.0%。2017年8月17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名称为：阳光理财“定活宝（机构）”，其发行人为中国光大银行，最短持有期限1天，最长持有期限365天，公司于2017年9月30日收回本金1,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4.95万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4.2%，于2017年11月27日收回本金2,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25.71万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4.6%。

2、公司与上海容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合资成立上海容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本公司认缴出资3,500.00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完成首次出资1,225.00万元，持股比例为40.70%。本公司在该合伙企业中只具有按投资比例享受收益的权利，不负责合伙企业事务管理，由执行合伙事务管理人（其他股东）全权负责投资决策，管理事项。截止上年度报告日，该合伙企业所投资项目未达到预期投资条件，按投资约定，要收回投资，现在正在履行收回投资的各项程序，故将该金融资产做为其他流动资产核算；截至本年度报告日，该款项尚未收回，故全额计提坏账。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00,000.00	0	1,000,000.00	2,250,000.00	0	2,25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000,000.00	0	1,000,000.00	2,250,000.00	0	2,250,000.00
合计	1,000,000.00	0	1,000,000.00	2,250,000.00	0	2,25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安捷清远	2,250,000.00	0	2,250,000.00	0	0	0	0	0	15.00	268,122.83
广州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0	1,000,000.00	0	1,000,000.00	0	0	0	0	0.17	0
合计	2,250,000.00	1,000,000.00	2,250,000.00	1,000,000.00	0	0	0	0	/	268,122.83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1,188,250.00	0	21,188,250.00	28,863,750.00	0	28,863,750.00	0
合计	21,188,250.00	0	21,188,250.00	28,863,750.00	0	28,863,750.00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上铁芜湖	38,154,827.37	0	0	4,457,052.95	0	0	0	0	0	42,611,880.32	0
安捷清远	0	5,250,000.00	0	682,082.35	0	0	0	0	0	5,932,082.35	0
小计	38,154,827.37	5,250,000.00	0	5,139,135.30	0	0	0	0	0	48,543,962.67	0
合计	38,154,827.37	5,250,000.00	0	5,139,135.30	0	0	0	0	0	48,543,962.67	0

其他说明

无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1,672,101.99	169,251,158.63	17,321,367.11	12,654,804.47	360,899,432.20
2.本期增加金额	4,116,464.10	42,853,061.57	3,844,193.53	1,796,130.14	52,609,849.34
(1) 购置		795,429.16	1,081,239.76	1,563,188.55	3,439,857.47
(2) 在建工程转入	4,116,464.10	42,057,632.41	2,762,953.77	232,941.59	49,169,991.87
(3) 企业合并增加	0	0	0	0	0
3.本期减少金额		4,365,024.17	569,055.14	201,078.17	5,135,157.48
(1) 处置或报废		4,365,024.17	569,055.14	201,078.17	5,135,157.48
4.期末余额	165,788,566.09	207,739,196.03	20,596,505.50	14,249,856.44	408,374,124.0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6,067,059.96	62,496,633.57	10,885,270.88	5,924,376.97	105,373,341.38
2.本期增加金额	7,521,464.07	18,230,145.01	2,209,203.76	1,814,647.11	29,775,459.95
(1) 计提	7,521,464.07	18,230,145.01	2,209,203.76	1,814,647.11	29,775,459.95
3.本期减少金额		1,939,129.46	458,580.56	191,467.98	2,589,178.00
(1) 处置或报废		1,939,129.46	458,580.56	191,467.98	2,589,178.00
4.期末余额	33,588,524.03	78,787,649.12	12,635,894.08	7,547,556.10	132,559,623.33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2,200,042.06	128,951,546.91	7,960,611.42	6,702,300.34	275,814,500.73
2.期初账面价值	135,605,042.03	106,754,525.06	6,436,096.23	6,730,427.50	255,526,090.8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河间市银龙轨道安徽分公司办公楼、车间及宿舍楼	15,646,973.74	新建房屋建筑物，正在办理过程中
河间分公司	1,441,313.20	车间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建房屋建筑物及生产设备(宝泽龙)	1,342,237.20	0	1,342,237.20	1,122,090.73	0	1,122,090.73
技术改造工程(总公司)	0	0	0	1,394,871.80	0	1,394,871.80
未安装完毕生产设备(总公司)	80,782.05	0	80,782.05	1,762,375.72	0	1,762,375.72
新建房屋及建筑物(轨道板车间改造)	0	0	0	380,000.00	0	380,000.00
合计	1,423,019.25	0	1,423,019.25	4,659,338.25	0	4,659,338.2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技术改造 工程（总 公司）	53,317,000.00	1,394,871.80	0	1,394,871.80	0	0	0	0	0	0	0	自有资金
新建房屋 建筑物及 生产设备 （宝泽 龙）	146,020,000.00	1,122,090.73	25,637,566.79	25,417,420.32	0	1,342,237.20	0	0	0	0	0	自有资金
生产设备 （总公 司）	50,000,000.00	1,762,375.72	0	1,681,593.67	0	80,782.05	0	0	0	0	0	自有资金
生产 线 （新疆）	9,700,000.00	0	9,730,627.04	9,730,627.04	0	0	0	0	0	0	0	自有资金
合计	259,037,000.00	4,279,338.25	35,368,193.83	38,224,512.83	0	1,423,019.25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2,423,547.38	8,843,904.08
合计	2,423,547.38	8,843,904.08

其他说明：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	ERP 管理系统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9,316,605.04	69,500.00	1,013,454.00	80,399,559.04
2.期末余额	79,316,605.04	69,500.00	1,013,454.00	80,399,559.0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587,731.68	69,500.00	304,036.20	6,961,267.88
2.本期增加金额	1,602,335.28	0	101,345.40	1,703,680.68
(1) 计提	1,602,335.28	0	101,345.40	1,703,680.68
3.期末余额	8,190,066.96	69,500.00	405,381.60	8,664,948.56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1,126,538.08	0	608,072.40	71,734,610.48
2.期初账面价值	72,728,873.36	0	709,417.80	73,438,291.1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2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杭州银龙唐普徕科技有限公司	323,469.96	0	0	323,469.96
合计	323,469.96	0	0	323,469.9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郑徐客专轨道板场临建、工装模具及设备	1,206,053.24	3,227,907.27	2,148,011.09	0	2,285,949.42
京沈客专轨道板场临建、工装模具及设备	12,117,089.42	2,590,895.67	14,707,985.09	0	0
新疆银龙租金及设备摊销	824,912.00	930,056.86	835,926.31	0	919,042.55
淮阳板厂临建、工装模具及设备	0	73,485,117.07	21,426,153.01	0	52,058,964.06
合计	14,148,054.66	80,233,976.87	39,118,075.50	0	55,263,956.03

其他说明：

1. 2015 年开始银龙轨道与中铁十九局合作，承担京沈辽宁段高铁线路 1 号制板基地 3.5 万块板的生产和运输，于 2015 年 7 月份完成试验板生产并通过验收，开始正式生产。2017 年生产任务结束，已经摊销完毕。

2. 2017 年银龙轨道开始与中铁十八局合作，承担郑阜客运专线的轨道板预制任务，2017 年淮阳板厂已经建设完毕，并已经出租，银龙轨道开始进行摊销。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8,106,600.17	19,029,427.43	61,209,709.59	12,304,479.13
可抵扣亏损	3,926,019.72	981,504.93	7,060,072.88	1,765,018.22
合计	112,032,619.89	20,010,932.36	68,269,782.47	14,069,497.3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608,115.25	332,979.38
合计	608,115.25	332,979.3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固定资产预付款项	15,628,998.26	18,552,962.00
合计	15,628,998.26	18,552,962.00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50,000,000.00	0
合计	150,000,000.00	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0,120,000.00	0
合计	210,120,000.00	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采购款	25,518,742.77	29,495,659.71
应付土建工程款	13,388,947.65	14,418,625.17
应付设备采购款	6,858,135.80	4,817,893.09
应付运费	12,203,202.54	7,739,810.76
应付服务费	1,311,081.96	5,769,211.15
应付土地租赁费	0	1,213,002.47
合计	59,280,110.72	63,454,202.3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5,434,665.27	10,146,627.60
合计	15,434,665.27	10,146,627.6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826,804.89	76,004,625.02	77,283,456.44	6,547,973.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701.13	5,366,133.31	5,334,650.92	74,183.52
合计	7,869,506.02	81,370,758.33	82,618,107.36	6,622,156.9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349,141.01	64,268,710.77	65,293,542.12	6,324,309.66
二、职工福利费	0	3,314,957.21	3,314,957.21	0
三、社会保险费	17,238.16	2,756,649.93	2,740,019.21	33,868.88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4,743.32	2,221,535.71	2,206,687.69	29,591.34
工伤保险费	1,502.40	396,505.16	395,895.51	2,112.05
生育保险费	992.44	138,609.06	137,436.01	2,165.49
四、住房公积金	4,856.00	1,779,660.00	1,763,020.00	21,49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5,569.72	3,884,647.11	4,171,917.90	168,298.93
合计	7,826,804.89	76,004,625.02	77,283,456.44	6,547,973.4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0,469.78	5,155,331.25	5,124,340.99	71,460.04
2、失业保险费	2,231.35	210,802.06	210,309.93	2,723.48
合计	42,701.13	5,366,133.31	5,334,650.92	74,183.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113,234.62	14,951,854.22
企业所得税	7,809,902.53	13,055,007.38

个人所得税	115,727.46	39,488.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3,965.95	763,927.66
教育费附加	755,661.72	776,456.84
防洪保安费及其他	2,184.12	73,012.35
印花税	258,695.33	126,479.17
土地使用税与房产税	270,960.94	270,960.94
合计	24,660,332.67	30,057,187.20

其他说明：

无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0	0
合计	0	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集港费	579,044.00	463,525.00
暂收款	2,600,100.08	208,920.00
待结转进项税额转出	806,610.52	1,824,921.26
其他	1,186,406.83	1,501,044.81
合计	5,172,161.43	3,998,411.0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199,140.00	0	2,245,340.00	24,953,800.00	无
上铁芜湖	2,451,000.00	0	612,750.00	1,838,250.00	无
合计	29,650,140.00	0	2,858,090.00	26,792,05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扶持资金	21,083,640.00	458,340.00	20,625,300.00	与资产相关
结构调整项目	5,115,500.00	787,000.00	4,328,5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局专用研发费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7,199,140.00	2,245,340.00	24,953,8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收益中的基础设施扶持资金系根据《本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本溪钢材加工产业园发展优惠政策》收到的政府补助，文件规定全额用于投资企业的基础设施建设。

(2) 递延收益中的结构调整资金系公司根据本溪市财政局下发的《本溪市财政局预算指标的通知》收到的政府补助，补助内容为与技术改造项目有关，故确认为递延收益。

(3) 科技局专用研发费是沧州市科技局针对银龙轨道公司“先张法预应力体系无砟轨道结构系统的研究和产业化”项目实施的政府补助资金，该资金指定用途，并与项目实施进度结合企业自有资金使用，按实际进度计入相关资产。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0,000,000.00	0	0	0	0	0	40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71,534,300.04	0	0	671,534,300.04
合计	671,534,300.04	0	0	671,534,300.0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0	5,847,808.04	304,613.42	5,543,194.62
合计	0	5,847,808.04	304,613.42	5,543,194.6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1,900,840.96	9,066,363.67	0	60,967,204.63
任意盈余公积	17,858,980.56	0	0	17,858,980.56
合计	69,759,821.52	9,066,363.67	0	78,826,185.1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52,420,268.87	380,325,666.6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	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52,420,268.87	380,325,666.6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252,099.32	144,851,264.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066,363.67	12,756,662.57
应付普通股股利	90,000,000.00	60,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71,606,004.52	452,420,268.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43,625,104.91	1,797,206,850.77	1,465,639,643.52	1,127,016,216.41
其他业务	34,784,663.60	12,624,754.66	18,377,541.95	6,883,342.73
合计	2,178,409,768.51	1,809,831,605.43	1,484,017,185.47	1,133,899,559.14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0	901,578.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88,452.50	2,608,931.93
教育费附加	2,535,402.24	2,547,450.65
房产税	1,516,414.42	1,035,965.05
土地使用税	1,491,133.34	1,428,247.92
车船使用税	48,312.30	36,545.00
印花税	1,585,188.36	983,311.96
其他	241,586.40	291,818.92
合计	9,906,489.56	9,833,850.3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67,254,044.48	54,221,590.76
业务经费	9,381,854.16	12,563,324.7
职工薪酬	6,576,087.28	3,643,472.46
差旅费	2,362,978.45	2,082,337.8
商检报关费	130,846.88	263,371.89
广告费	257,701.68	67,251.13
办公费	152,170.93	0
劳务费	820,000.00	0
租赁费	373,305.77	0
合计	87,308,989.63	72,841,348.7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121,446.75	13,925,877.68
邮电通讯费	1,192,848.85	1,435,210.97
招待费	8,030,009.77	7,471,719.04
研发费用	45,747,257.44	46,933,079.45
修理费	1,128,278.23	997,177.22
无形资产摊销	1,703,680.68	1,602,794.14
税金	497,475.69	586,473.10
取暖费	105,064.79	274,790.96
折旧	5,207,431.97	5,265,621.51
差旅费	2,785,090.74	2,106,081.42

保险	1,731,702.66	1,902,656.58
办公费	8,155,224.70	13,153,365.94
咨询费	1,499,779.35	1,069,530.41
运费	130,337.48	0
合计	90,035,629.10	96,724,378.42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428,618.14	0
利息收入	-1,601,991.75	-8,896,794.33
汇兑损益	8,417,623.98	-11,657,908.82
其他	1,164,086.57	1,254,245.37
合计	11,408,336.94	-19,300,457.78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8,690,036.15	23,741,557.24
二、存货跌价损失	0	-10,818,375.53
三、其他	12,250,000.00	0
合计	40,940,036.15	12,923,181.71

其他说明：

其他项目本期发生额为公司计提的上海容恒项目减值损失。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847,366.43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858,302.98	164,869.67
合计	6,705,669.41	164,869.67

其他说明：

无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1,495.47	-676,121.50	-51,495.47
合计	-51,495.47	-676,121.50	-51,495.47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人才引进项目补贴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信息化示范项目奖励资金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资金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扶持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际自主品牌补助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发展基金专项经费补助款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企业达标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贴	22,440.00	与收益相关
京津冀协同创新奖励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反倾销补贴	12,5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1,264,381.00	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扶持资金	458,340.00	与资产相关
技改项目补助	787,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8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专用研发费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补助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816,661.00	/

71、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0	4,994,620.00	0
其他	2,401.54	0	2,401.54
合计	2,401.54	4,994,620.00	2401.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扶持资金	458,34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扶持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贴	255,35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引进海外团队项目资金	475,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改项目补助	787,0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信息化示范项目奖励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清洁生产审核验收补贴款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能源审计补贴款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基金职业技能培训补贴款	183,750.00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发展基金	475,18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994,62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419,243.14	183,978.67	419,243.14
合计	419,243.14	183,978.67	419,243.14

其他说明：

无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162,484.28	35,126,037.95
递延所得税费用	-5,941,435.01	-1,455,325.26
合计	22,221,049.27	33,670,712.6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1,032,675.0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220,917.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16,128.1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750,166.7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26,024.4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9,296.3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17,442.17
所得税费用	22,221,049.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	62,260,231.55	37,160,349.95
政府补助	3,571,320.00	3,749,280.00
利息收入	1,167,305.86	8,282,518.10
其他	5,568,074.70	1,253,768.64
合计	72,566,932.11	50,445,916.6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1,463,368.58	1,325,377.32
办公费、差旅费、招待费等	65,767,399.38	26,495,231.60
咨询费	1,681,490.49	599,000.00
商检费、广告、赞助费、出口保险	3,191,679.01	2,166,020.19
保证金	99,430,253.37	33,934,007.45
合计	171,534,190.83	64,519,636.5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到期	60,000,000.00	50,000,000.00
合并被投资单位	0	1,364,782.04
合计	60,000,000.00	51,364,782.0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40,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8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8,811,625.77	147,724,001.69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940,036.15	12,923,181.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775,459.95	23,409,700.77
无形资产摊销	1,703,680.68	1,602,794.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118,075.50	48,972,866.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495.47	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	676,121.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	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10,878.26	1,270,512.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05,669.41	-164,869.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65,265.63	-1,455,325.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	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355,784.12	-72,535,180.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5,360,901.62	-253,239,565.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204,099.83	4,426,875.73
其他	0	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72,269.17	-86,388,885.8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	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	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	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7,175,792.79	187,740,090.5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87,740,090.57	473,695,007.3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	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	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564,297.78	-285,954,916.7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7,175,792.79	187,740,090.57
其中: 库存现金	279,695.49	530,829.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6,896,097.30	187,209,260.86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175,792.79	187,740,090.57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5,269,043.13	保证金
合计	55,269,043.13	/

其他说明:

无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58,358.46	6.5079	3,633,741.02
欧元	125,922.95	7.8198	984,692.2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6,384,809.65	6.5079	106,630,702.73
欧元	4,013,412.38	7.8198	31,384,082.14
澳元	2,315,544.49	5.0787	11,759,955.81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407,899.00	6.5079	2,654,565.9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1、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新设立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一家：天津隆海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已于 2017 年 09 月 01 日领取编号为 91120118MA05W0KX3N 营业执照，公司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洛阳道 600 号海丰物流园 3 幢 2 单元-102（天津东疆商服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托管第 954 号）

本期公司新设立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一家：邯钢银龙轨道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已于 2017 年 03 月 01 日领取编号为 91110106MA00C7MT9T 营业执照，公司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101 号 6002A 室。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贸易	100	0	设立
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河北省	河北河间市	制造业	100	0	设立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河北省、安徽省	河北河间市	制造业	82	0	设立
本溪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辽宁省	辽宁本溪市	制造业	100	0	设立
天津银龙高科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75	0	设立
新疆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新疆	乌鲁木齐	制造业	100	0	设立
河间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	河北省	河北河间市	交通运输	100	0	设立
智慧银龙(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100	0	设立
天津隆海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贸易	100	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18%	643,403.68	0	12,764,638.9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144,688,027.68	156,933,507.41	301,621,535.09	232,568,942.44		232,568,942.44	91,973,401.53	113,540,838.24	205,514,239.77	140,068,382.97	1,000,000.00	141,068,382.9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125,255,325.39	4,606,735.85	4,606,735.85	-47,822,948.99	115,594,304.01	16,551,715.79	16,551,715.79	64,433,602.33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铁芜湖	安徽芜湖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沈巷镇鸠江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办公楼103室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0	25	权益法
安捷清远	广州清远	清远市清城区飞来峡镇江口银地管理区	有限责任公司	35	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对上铁芜湖投资通过下属子公司银龙轨道持有。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上铁芜湖	上铁芜湖	上铁芜湖	上铁芜湖
流动资产	269,576,724.41		98,370,517.81	
非流动资产	197,308,377.09		199,265,454.32	
资产合计	466,885,101.50		297,635,972.13	
流动负债	292,296,456.52		142,635,972.13	
负债合计	292,296,456.52		142,635,972.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4,588,644.98		155,000,0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3,647,161.25		38,750,0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3,647,161.25		38,750,000.00	
营业收入		356,914,697.27		0
净利润		19,588,644.98		0
综合收益总额		19,588,644.98		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0		0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安捷清远	安捷清远	安捷清远	安捷清远
流动资产	16,908,925.35		18,905,059.64	
非流动资产	6,757,839.82		6,928,336.00	
资产合计	23,666,765.17		25,833,395.64	
流动负债	5,117,451.55		7,445,403.19	
负债合计	5,117,451.55		7,445,403.1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549,313.62		18,387,992.4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492,259.77		6,435,797.36	
营业收入		19,672,054.19		15,422,641.02
净利润		1,948,806.72		1,986,095.06
综合收益总额		1,948,806.72		1,986,095.0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68,122.83		0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0月17日, 河间市银龙轨道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建芜最高额保证2017002号), 约定2017年10月17日至2018年12

月 31 日期间，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为上铁芜湖轨道板有限公司与后者签订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GDBC2017183）提供最高额保证，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2750 万元整，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下银行贷款 1250 万元。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经营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经营管理层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短期借款余额 150,000,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0 元）。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欧元及澳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美元	欧元	澳元	合计	美元	欧元	澳元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633,741.02	984,692.28		4,618,433.31	7,376,647.19	4,663,679.77		120,40,326.96
应收账款	106,630,702.73	31,384,082.14	11,759,955.81	149,774,740.68	87,317,760.16	8,312,818.33	10,611,535.58	1,062,421,140.07
小计	110,264,443.75	32,368,774.42	11,759,955.81	154,393,173.99	946,944,073.35	129,764,981.10	10,611,535.58	118,282,441.03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2,654,565.90			2,654,565.90	1,515,820.88			1,515,820.88
小计	2,654,565.90			2,654,565.90	1,515,820.88			1,515,820.88
净额	107,609,877.85	32,368,774.42	11,759,955.81	151,738,608.09	93,178,586.47	12,976,498.10	10,611,535.58	116,766,620.15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预计在一年内到期。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贸易	100	0	设立
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河北省	河北河间市	制造业	100	0	设立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河北省、安徽省	河北河间市	制造业	82	0	设立
本溪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辽宁省	辽宁本溪市	制造业	100	0	设立
天津银龙高科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75	0	设立
新疆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新疆	乌鲁木齐	制造业	100	0	设立
智慧银龙(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市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100	0	设立
河间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	河北省	河北河间市	交通运输	100	0	设立
天津隆海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市	贸易	100	0	设立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铁芜湖	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安捷清远	公司参股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谢铁锤	其他
谢辉宗	其他
谢铁桥	其他
谢铁根	其他
谢志峰	其他
谢栋臣	其他
河间市广生祥石材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谢栋臣	运输业务	1,972,726.19	2,803,310.7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捷清远	销售预应力钢材	4,860,876.53	626,582.97
上铁芜湖	销售设备及钢材	163,012,764.63	78,567,826.1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谢铁桥的父亲谢栋臣承接了公司部分汽车运输业务，负责往返于铁路专用线及少量汽车运输业务。该部分运输业务线路短且装卸货等待的时间较长、车辆需要及时响应公司的业务需求，双方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运输价格。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铁芜湖	不动产及设备租赁	8,164,733.36	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年6月22日	2018年5月25日	否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年6月22日	2017年4月18日	是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7年10月23日	2020年10月22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217,500,000.00	2017年7月14日	2018年7月13日	否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年7月28日	2018年7月27日	否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年8月17日	2017年8月16日	是
本溪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年9月8日	2018年9月8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6月22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ZB7713201600000007），约定本公司为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后者签订

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提供最高额保证，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已履行完毕。

2017 年 6 月 22 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ZB7713201700000013），约定本公司为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后者签订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提供最高额保证，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1000 万元，保函金额 6.97 万元。

2017 年 10 月 23 日，本公司和谢志峰、刘绍颖（谢志峰配偶）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间支行分别签订《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建河保（2017）001、建河保（2017）002），约定本公司和谢志峰、刘绍颖（谢志峰配偶）为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与后者签订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银行借款 5000 万元。

2016 年 8 月 17 日，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TJBC 最高保 2016001），约定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已履行完毕。

2017 年 7 月 14 日，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TJBC 最高保 2017001），约定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下短期贷款 5000 万元，银行汇票金额 9012 万元，履约保函约 2014.38 万元。

2017 年 7 月 28 日，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2017 年信字第 X11002 号），约定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下短期贷款 5000 万元。

2017 年 9 月 8 日，本溪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 DB1700000074856），约定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下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5000 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间市广生祥石材有限公司	购买土地、房屋等资产	0	12,514,3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52,995.10	1,178,103.4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货款	安捷清远	-1,504,148.25	0	-296,901.95	0
应收货款	上铁芜湖	96,704,495.43	4,611,134.86	65,582,905.8	110,157.47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运输费用	谢栋臣	0	0
购买土地款	河间市广生祥石材有限公司	11,514,300.00	12,514,3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本公司与自然人梁春永共同出资设立天津银龙高科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货币出资 750.00 万元，梁春永认缴货币出资 250.00 万元。公司章程约定，2024 年 4 月 9 日前缴足。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银龙高科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75.00 万元，其他股东出资 25.00 万元。

本公司本期投资上海容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营业范围：从事环保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公司出资比例 47.70%，出资金额 3,500.00 万元人民币，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出资 1,225.00 万元人民币。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和已贴现未到期票据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背书未到期票据金额 226,373,956.05 元。

2) 开出保函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开具履约保函余额人民币 28,229,561.12 元。

3) 远期结售汇

本公司为了规避汇率变动的的影响，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了《远期、择期与掉期外汇交易申请书》。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应收账款余额中 115.00 万美元办理了申请，远期交割日为 2018 年 1 月 12 日至 2018 年 1 月 26 日。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 2016 年投资的安捷铁路轨枕（清远）有限公司原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其中乐昌市安捷铁路轨枕有限公司占 60.00%，恒天投资有限公司占 40.00%。银龙持有的 15.00%是受让恒

天投资持有的部分。按协议分两次出资，一期出资 2016 年 3 月 31 日前受让 15.00%，价款 225.00 万元，二期 2017 年 1 月 18 日，支付条件为清远公司取得单笔 2 亿元以上的合同，银龙受让 20.00%，价款 300.00 万。其余 5% 仍由恒天持有，如法律有规定外资出资比例，银龙则受让剩余的 25%，价款 375.00 万元。二期条件未达成的前提下，一期出资由恒天保证 8% 收益。

2. 本公司 2016 年投资上海容恒环保科技中心（有限合伙）1,225.00 万元人民币，投资协议约定产品测试不达标可以撤回投资，2016 年 9 月经测试产品未达到合同约定的要求，本公司拟撤回投资，经与对方单位协商多次未果。2017 年上海容恒环保科技中心（有限合伙）起诉至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向项目公司追回投资款，截止报告日，已收到受理通知书（2017）沪 0107 民初 3252 号。

2016 年 6 月 22 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ZB7713201600000007），约定本公司为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后者签订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提供最高额保证，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已履行完毕。

2017 年 6 月 22 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ZB7713201700000013），约定本公司为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后者签订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提供最高额保证，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1000 万元，保函金额 6.97 万元。

2017 年 10 月 23 日，本公司和谢志峰、刘绍颖（谢志峰配偶）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间支行分别签订《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建河保（2017）001、建河保（2017）002），约定本公司和谢志峰、刘绍颖（谢志峰配偶）为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与后者签订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银行借款 5000 万元。

2016 年 8 月 17 日，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TJBC 最高保 2016001），约定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已履行完毕。

2017 年 7 月 14 日，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TJBC 最高保 2017001），约定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下短期贷款 5000 万元，银行汇票金额 9012 万元，履约保函约 2014.38 万元。

2017 年 7 月 28 日，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2017 年信字第 X11002 号），约定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下短期贷款 5000 万元。

2017年9月8日，本溪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DB1700000074856），约定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下银行承兑汇票金额5000万元。

2017年10月17日，河间市银龙轨道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建芜最高额保证2017002号），约定2017年10月17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间，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为上铁芜湖轨道板有限公司与后者签订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GDBC2017183）提供最高额保证，最高限额为人民币贰仟柒佰伍拾万元整，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下银行贷款1250万元。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0,0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2016年投资上海容恒环保科技中心（有限合伙）1,225.00万元人民币，投资协议约定产品测试不达标可以撤回投资，2016年9月经测试产品未达到合同约定的要求，本公司拟撤回投资，经与对方单位协商多次未果。2017年上海容恒环保科技中心（有限合伙）起诉至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向项目公司追回投资款，截止报告日，已收到受理通知书（2017）沪0107民初3252号。

2. 公司与邯郸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邯钢集团”）于2017年4月29日、8月28日签订付款意向《采购合同》，公司按合同约定从2017年5月3日至9月15日，分23笔共计向邯钢集团预付货款124,262,800.00元整(含运费)，付足款项后，双方于2017年5月3日至9月16日又分别签订15份安排具体发货的《邯钢产品销售合同》（含变更合同），货物总数量为30497.024吨。按合同规定，货物最晚交货期为2017年11月29日。截止到12月份邯钢集团总计完成交货5916.66吨，剩余24580.358吨一直未再交货。经多次与邯钢集团交涉未果，公司于2018年2月26日向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起诉状，目前等待法院受理。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与上海华闽物资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本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20 日、2012 年 9 月 26 日、2012 年 10 月 8 日分别与上海华闽物资

有限公司签订三份购买钢材的合同，约定款到发货。截至 2012 年 11 月 16 日，仍有 1,283.97 吨的货物未提供给本公司。发行人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就与上海华闽物资有限公司产品购销合同纠纷之事，[案号为（2012）辰民初字第 4508 号]，要求判令上海华闽物资有限公司履行交付货物的义务，并依法申请诉讼保全。2013 年 5 月 6 日，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法院作出编号为（2012）向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辰民初字第 450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华闽物资有限公司返还本公司钢材预付款 4,377,715.98 元及相应的利息。截止审计报告日，上海华闽物资有限公司尚未支付上述款项。

(2) 本公司与青岛金新潮特种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本公司就 2013 年 9 月 27 日-10 月 2 日前向客户青岛金新潮特种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销售的预应力产品超过约定付款期限且无还款意愿的款项，金额 520,475.00 元，向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经法院裁定（2015）辰民初字第 5406 号民事判决书，由青岛金新潮特种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向天津银龙无条件支付欠款，判决后青岛金新潮特种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一直未履行还款义务。2016 年 6 月 27 日法院下达执行裁定书（2016）津 113 执 480 号，将青岛金新潮特种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所有的坐落于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178-2 号楼裕龙国际中心 21 层 2106 户房屋一套查封，用于交付天津银龙抵偿所欠货款、利息等共计 574,752.00 元。截止审计报告日，用于抵偿债务的房屋尚未完成转移过户手续。

(3) 本公司与深圳卓成管道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本公司就 2012 年—2013 年期间向客户深圳卓成管道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东莞分公司销售的预应力产品超过约定付款期限，所欠金额 2,030,893.72 元款项，于 2016 年 10 月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报告期间该案已判决，经（2016）粤 0306 民初 25006 号判决，由深圳卓成管道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全部货款及逾期经济损失共计 2,450,893.72 元。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尚未取得上述款项。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32,635.74	0.94	8,932,635.74	100.00	0	8,312,818.33	1.25	8,312,818.33	100.00	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1,336,472.15	99.06	50,827,513.70	5.40	890,508,958.45	655,588,728.83	98.75	34,317,517.09	5.23	621,271,211.74
合计	950,269,107.89	/	59,760,149.44	/	890,508,958.45	663,901,547.16	/	42,630,335.42	/	621,271,211.7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The General Company for Railways Construction（叙利亚）	8,932,635.74	8,932,635.74	100.00	部分存在纠纷，且叙利亚局势紧张、外汇管制，回收风险较大
合计	8,932,635.74	8,932,635.7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含 1 年)	594,883,941.14	17,846,518.22	3.00%
1 至 2 年	72,270,047.37	10,840,507.11	15.00%
2 至 3 年	15,715,585.53	7,857,792.77	50.00%
3 年以上	14,282,695.60	14,282,695.60	100.00%
合计	697,152,269.64	50,827,513.7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244,184,202.51	0	171,910,537.81	0
合计	244,184,202.51	0	171,910,537.81	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183,357.95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3,543.9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74,410,759.19	18.35	0
第二名	96,704,495.43	10.18	4,611,134.86
第三名	65,995,830.88	6.94	0
第四名	38,752,307.77	4.08	1,162,569.23
第五名	24,521,395.06	2.58	1,245,597.67
合计	400,384,788.33	42.13	7,019,301.7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44,719.10	2.54	6,144,719.10	100.00	0	6,144,719.10	2.65	6,144,719.10	100.00	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6,019,490.73	97.46	1,579,051.40	0.67	234,440,439.33	225,414,762.01	97.35	2,284,463.02	1.01	223,130,298.99
合计	242,164,209.83	/	7,723,770.50	/	234,440,439.33	231,559,481.11	/	8,429,182.12	/	223,130,298.9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华闽物资有限公司	4,260,047.19	4,260,047.19	100.00	对方财务困难，很可能无法收回
天津滨海万丰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884,671.91	1,884,671.91	100.00	对方财务困难，很可能无法收回
合计	6,144,719.10	6,144,719.1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含 1 年）	30,947,945.87	928,438.37	3.00%
1 至 2 年	2,350,011.77	352,501.77	15.00%
2 至 3 年	284,567.92	142,283.96	50.00%
3 年以上	155,827.30	155,827.30	100.00%
合计	33,738,352.86	1,579,051.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202,281,137.87	0	0
合计	202,281,137.87	0	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705,411.62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项	202,281,137.87	212,887,040.74
应收其他单位往来款项	24,176,639.32	6,211,842.50
保证金	15,558,291.82	12,275,261.8
职工备用金	148,140.82	185,336.07
合计	242,164,209.83	231,559,481.1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间市银龙三佳轨道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6,752,687.57	1 年以内	68.86	0
新疆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34,317,065.55	1 年以内	14.17	0
河间市兴村乡人民政府贷款资金财政专户	往来款	10,000,000.00	1 年以内	4.13	300,000.00
新乡市路达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00,000.00	1 年以内	3.30	240,000.00
上海华闽物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60,047.19	1 年以内	1.76	4,260,047.19
合计	/	223,329,800.31	/	92.22	4,800,047.1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4,271,085.25	0	114,271,085.25	94,427,085.25	0	94,427,085.2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932,082.35	0	5,932,082.35	0	0	0
合计	120,203,167.60	0	120,203,167.60	94,427,085.25	0	94,427,085.2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5,237,085.25	0	0	5,237,085.25	0	
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00	0	0	15,000,000.00	0	0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34,440,000.00	0	0	34,440,000.00	0	0
本溪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32,000,000.00	0	0	32,000,000.00	0	0
天津银龙高科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750,000.00	0	0	750,000.00	0	0
新疆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0	0	5,000,000.00	0	0
河间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	2,000,000.00	0	0	2,000,000.00	0	0
智慧银龙(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0	9,844,000.00	0	9,844,000.00	0	0
天津隆海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0	10,000,000.00	0	10,000,000.00	0	0

合计	94,427,085.25	19,844,000.00	0	114,271,085.25	0	0
----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安捷清远		5,250,000.00	0	682,082.35	0	0	0	0	0	5,932,082.35	0
小计		5,250,000.00	0	682,082.35	0	0	0	0	0	5,932,082.35	0
合计		5,250,000.00	0	682,082.35	0	0	0	0	0	5,932,082.35	0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59,821,921.04	1,633,424,890.05	1,210,547,996.67	991,513,813.81
其他业务	260,787,996.24	232,457,658.65	104,048,083.92	81,957,556.58
合计	2,120,609,917.28	1,865,882,548.70	1,314,596,080.59	1,073,471,370.39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	24,6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50,205.18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858,302.98	164,869.67
合计	1,808,508.16	24,764,869.67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495.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16,661.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6,841.60	
所得税影响额	-1,092,168.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3,992.93	
合计	4,122,162.3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2	0.3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7	0.29	0.29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原件

董事长： 谢铁桥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3 月 2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